

中心组学习

第 8 期

(总第 291 期)

中共安徽省委讲师团编印

2025 年 5 月 28 日

习近平:在民营企业座谈会上的讲话…………… (1)

习近平在民营企业座谈会上强调

民营经济发展前景广阔大有可为

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大显身手正当其时………… (16)

从这部法律读懂总书记对民营经济的殷切关怀…… (21)

“我是一贯支持民营企业的”

——习近平同志关心推动民营经济发展纪实……… (26)

民营经济必将走向更加广阔的舞台

——写在民营经济促进法施行之际…………… (44)

从“地瓜经济”理论到民营经济促进法
读懂中国经济的成长壮大之道…………… (54)

为新时代新征程民营经济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提供坚
实法治保障
——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负责人就民营经济促进法答
记者问…………… (68)

中国式现代化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 (78)
推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营经济发展的重
要论述…………… (89)

在民营企业座谈会上的讲话

习近平

大家好！今天，我们召开这个座谈会，主要是听听大家对经济发展形势和民营经济发展的意见和建议。首先，我向在座各位民营企业家和全国广大民营企业家，致以诚挚的问候！

刚才，几位民营企业代表发了言，提出了不少有价值的意见和建议，有关部门要认真研究吸收。下面，结合大家发言和关心的问题，我讲几点意见。

我国非公有制经济，是改革开放以来在党的方针政策指引下发展起来的。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的基本经济制度，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必然要求。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我们党破除所有制问题上的传统观念束缚，为非公有制经济发展打开了大门。1980年，温州的章华妹领到了第一张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到1987年，全国城镇个体工商等各行业从业人员已经达569万人，一大批民营企业蓬勃兴起。1992年邓小平同志南方

谈话发表后,兴起了新一轮创业兴业、发展民营经济的热潮,很多知名大型民营企业都是这个时期起步的。

党的十五大把“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确立为我国的基本经济制度,明确提出“非公有制经济是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党的十六大提出“毫不动摇地巩固和发展公有制经济”,“毫不动摇地鼓励、支持和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党的十八大进一步提出“毫不动摇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保证各种所有制经济依法平等使用生产要素、公平参与市场竞争、同等受到法律保护”。

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多次重申坚持基本经济制度,坚持“两个毫不动摇”。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公有制经济和非公有制经济都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都是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基础;公有制经济财产权不可侵犯,非公有制经济财产权同样不可侵犯;国家保护各种所有制经济产权和合法利益,坚持权利平等、机会平等、规则平等,废除对非公有制经济各种形式的不合理规定,消除各种隐性壁垒,激发非公有制经济活力和创造力。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提出要“健全以公平为核心原则的产权保护制度,加强对各种所有制经济组织和自然人财产权的保护,清理有违公平的法律法规条款”。党的十八

届五中全会强调要“鼓励民营企业依法进入更多领域，引入非国有资本参与国有企业改革，更好激发非公有制经济活力和创造力”。党的十九大把“两个毫不动摇”写入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基本方略，作为党和国家一项大政方针进一步确定下来。

2016年3月4日，我在参加全国政协十二届四次会议民建、工商联界委员联组会时，专门就坚持我国基本经济制度问题发表了讲话，阐明了党和国家对待民营经济的方针政策。今天开这个会，目的是集思广益、坚定信心、齐心协力，保持和增强我国民营经济发展良好势头。

今年10月20日，我专门就民营经济发展问题给“万企帮万村”行动中受表彰的民营企业家回信，强调改革开放40年来，民营企业蓬勃发展，民营经济从小到大、由弱变强，在稳定增长、促进创新、增加就业、改善民生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成为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力量。支持民营企业发展，是党中央的一贯方针，这一点丝毫不会动摇。

一、充分肯定我国民营经济的重要地位和作用

今年是改革开放40周年。40年来，我国民营经济从小到大、从弱到强，不断发展壮大。截至2017年底，我国民营企业数量超过2700万家，个体工商户超过6500万

户,注册资本超过 165 万亿元。概括起来说,民营经济具有“五六七八九”的特征,即贡献了 50%以上的税收,60%以上的国内生产总值,70%以上的技术创新成果,80%以上的城镇劳动就业,90%以上的企业数量。在世界 500 强企业中,我国民营企业由 2010 年的 1 家增加到 2018 年的 28 家。我国民营经济已经成为推动我国发展不可或缺的力量,成为创业就业的主要领域、技术创新的重要主体、国家税收的重要来源,为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政府职能转变、农村富余劳动力转移、国际市场开拓等发挥了重要作用。长期以来,广大民营企业家以敢为人先的创新意识、锲而不舍的奋斗精神,组织带领千百万劳动者奋发努力、艰苦创业、不断创新。我国经济发展能够创造中国奇迹,民营经济功不可没!

我们党在坚持基本经济制度上的观点是明确的、一贯的,从来没有动摇。我国公有制经济是长期以来在国家发展历程中形成的,积累了大量财富,这是全体人民的共同财富,必须保管好、使用好、发展好,让其不断保值升值,决不能让大量国有资产闲置了、流失了、浪费了。我们推进国有企业改革发展、加强对国有资产的监管、惩治国有资产领域发生的腐败现象,都是为了这个目的。同时,我们强调把公有制经济巩固好、发展好,同鼓励、支持、引导非

公有制经济发展不是对立的，而是有机统一的。公有制经济、非公有制经济应该相辅相成、相得益彰，而不是相互排斥、相互抵消。

一段时间以来，社会上有的人发表了一些否定、怀疑民营经济的言论。比如，有的人提出所谓“民营经济离场论”，说民营经济已经完成使命，要退出历史舞台；有的人提出所谓“新公私合营论”，把现在的混合所有制改革曲解为新一轮“公私合营”；有的人说加强企业党建和工会工作是要对民营企业进行控制，等等。这些说法是完全错误的，不符合党的大政方针。

在这里，我要再次强调，非公有制经济在我国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没有变！我们毫不动摇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方针政策没有变！我们致力于为非公有制经济发展营造良好环境和提供更多机会的方针政策没有变！我国基本经济制度写入了宪法、党章，这是不会变的，也是不能变的。任何否定、怀疑、动摇我国基本经济制度的言行都不符合党和国家方针政策，都不要听、不要信！所有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完全可以吃下定心丸、安心谋发展！

总之，基本经济制度是我们必须长期坚持的制度。民营经济是我国经济制度的内在要素，民营企业和民营企

家是我们自己人。民营经济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的重要成果,是推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的重要力量,是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动高质量发展、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的重要主体,也是我们党长期执政、团结带领全国人民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重要力量。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进而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新征程中,我国民营经济只能壮大、不能弱化,不仅不能“离场”,而且要走向更加广阔的舞台。

二、正确认识当前民营经济发展遇到的困难和问题

近来,一些民营企业在经营发展中遇到不少困难和问题,有的民营企业家形容为遇到了“三座大山”:市场的冰山、融资的高山、转型的火山。这些困难和问题成因是多方面的,是外部因素和内部因素、客观原因和主观原因等多重矛盾问题碰头的结果。

一是国际经济环境变化的结果。一段时间以来,全球经济复苏进程中风险积聚,保护主义、单边主义明显抬头,给我国经济和市场预期带来诸多不利影响。民营企业占我国出口总额的45%,一些民营出口企业必然会受到影响,那些为出口企业配套或处在产业链上的民营企业也会受到拖累。

二是我国经济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

的结果。当前,我们正处在转变发展方式、优化经济结构、转换增长动力的攻关期,经济扩张速度会放缓,但消费结构全面升级,需求结构快速调整,对供给质量和水平提出了更高要求,必然给企业带来转型升级压力。在结构调整过程中,行业集中度一般会上升,优势企业胜出,这是市场优胜劣汰的正常竞争结果。市场有波动、经济有起伏、结构在调整、制度在变革,在这样一个复杂背景下,部分民营企业遇到困难和问题是难免的,是客观环境变化带来的长期调整压力。对高质量发展的要求,民营企业和国有企业一样都需要逐步适应。

三是政策落实不到位的结果。近年来,我们出台的支持民营经济发展的政策措施很多,但不少落实不好、效果不彰。有些部门和地方对党和国家鼓励、支持、引导民营企业发展的大政方针认识不到位,工作中存在不应该有的政策偏差,在平等保护产权、平等参与市场竞争、平等使用生产要素等方面还有很大差距。有些政策制定过程中前期调研不够,没有充分听取企业意见,对政策实际影响考虑不周,没有给企业留出必要的适应调整期。有些政策相互不协调,政策效应同向叠加,或者是工作方式简单,导致一些初衷是好的政策产生了相反的作用。比如,在防范化解金融风险过程中,有的金融机构对民营企业惜贷不敢贷

甚至直接抽贷断贷,造成企业流动性困难甚至停业;在“营改增”过程中,没有充分考虑规范征管给一些要求抵扣的小微企业带来的税负增加;在完善社保缴费征收过程中,没有充分考虑征管机制变化过程中企业的适应程度和带来的预期紧缩效应。对这些问题,要根据实际情况加以解决,为民营企业发展营造良好环境。

当前,我国民营经济遇到的困难也有企业自身的原因。在经济高速增长时期,一部分民营企业经营比较粗放,热衷于铺摊子、上规模,负债过高,在环保、社保、质量、安全、信用等方面存在不规范、不稳健甚至不合规合法的问题,在加强监管执法的背景下必然会面临很大压力。

应该承认,当前一些民营经济遇到的困难是现实的,甚至相当严峻,必须高度重视。同时,也要认识到,这些困难是发展中的困难、前进中的问题、成长中的烦恼,一定能在发展中得到解决。我相信,只要我们坚持基本经济制度,落实好党和国家方针政策,民营经济就一定能够实现更大发展。

三、大力支持民营企业发展壮大

保持定力,增强信心,集中精力办好自己的事情,是我们应对各种风险挑战的关键。当前,我国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主要指标保持在合理区间。同时,我国经济

发展的不确定性明显上升,下行压力有所加大,企业经营困难增多。这些都是前进中必然遇到的问题。

面对困难挑战,我们要看到有利条件,增强对我国经济发展的必胜信心。一是我国拥有巨大的发展韧性、潜力和回旋余地,我国有13亿多人口的内需市场,正处于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同步发展阶段,中等收入群体扩大孕育着大量消费升级需求,城乡区域发展不平衡蕴藏着可观发展空间。二是我国拥有较好的发展条件和物质基础,拥有全球最完整的产业体系和不断增强的科技创新能力,总储蓄率仍处于较高水平。三是我国人力资本丰富,有9亿多劳动力人口,其中超过1.7亿是受过高等教育或拥有专业技能的人才,每年毕业的大学生就有800多万,劳动力的比较优势仍然明显。四是我国国土面积辽阔,土地总量资源丰富,集约用地潜力巨大,也为经济发展提供了很好的空间支撑。五是综合各方面因素分析,我国经济发展健康稳定的基本面没有改变,支撑高质量发展的生产要素条件没有改变,长期稳中向好的总体势头没有改变,同主要经济体相比,我国经济增长仍居世界前列。六是我国拥有独特的制度优势,我们有党的坚强领导,有集中力量办大事的政治优势,全面深化改革不断释放发展动力,宏观调控能力不断增强。

从外部环境看,世界经济整体呈现复苏回暖势头,和平与发展仍是时代潮流。今年前三季度我国进出口保持了稳定增长势头,同主要贸易伙伴进出口贸易总额均实现增长。随着共建“一带一路”扎实推进,我国同“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投资贸易合作加快推进,成为我们外部经济环境的新亮点。

总之,只要我们保持战略定力,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全面深化改革开放,我国经济就一定能够加快转入高质量发展轨道,迎来更加光明的发展前景。

在我国经济发展进程中,我们要不断为民营经济营造更好发展环境,帮助民营经济解决发展中的困难,支持民营企业改革发展,变压力为动力,让民营经济创新源泉充分涌流,让民营经济创造活力充分迸发。为此,要抓好6个方面政策举措落实。

第一,减轻企业税费负担。要抓好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降成本行动各项工作,实质性降低企业负担。要加大减税力度。推进增值税等实质性减税,而且要简明易行好操作,增强企业获得感。对小微企业、科技型初创企业可以实施普惠性税收免除。要根据实际情况,降低社保缴费名义费率,稳定缴费方式,确保企业社保缴费实际负担有实

质性下降。既要以最严格的标准防范逃避税，又要避免因为不当征税导致正常运行的企业停摆。要进一步清理、精简涉及民间投资管理的行政审批事项和涉企收费，规范中间环节、中介组织行为，减轻企业负担，加快推进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零收费，降低企业成本。一些地方的好做法要加快在全国推广。

第二，解决民营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要优先解决民营企业特别是中小企业融资难甚至融不到资问题，同时逐步降低融资成本。要改革和完善金融机构监管考核和内部激励机制，把银行业绩考核同支持民营经济发展挂钩，解决不敢贷、不愿贷的问题。要扩大金融市场准入，拓宽民营企业融资途径，发挥民营银行、小额贷款公司、风险投资、股权和债券等融资渠道作用。对有股权质押平仓风险的民营企业，有关方面和地方要抓紧研究采取特殊措施，帮助企业渡过难关，避免发生企业所有权转移等问题。对地方政府加以引导，对符合经济结构优化升级方向、有前景的民营企业进行必要财务救助。省级政府和计划单列市可以自筹资金组建政策性救助基金，综合运用多种手段，在严格防止违规举债、严格防范国有资产流失前提下，帮助区域内产业龙头、就业大户、战略新兴产业等关键重点民营企业纾困。要高度重视三角债问题，纠正一些政府

部门、大企业利用优势地位以大欺小、拖欠民营企业款项的行为。

第三,营造公平竞争环境。要打破各种各样的“卷帘门”、“玻璃门”、“旋转门”,在市场准入、审批许可、经营运行、招投标、军民融合等方面,为民营企业打造公平竞争环境,给民营企业发展创造充足市场空间。要鼓励民营企业参与国有企业改革。要推进产业政策由差异化、选择性向普惠化、功能性转变,清理违反公平、开放、透明市场规则的政策文件,推进反垄断、反不正当竞争执法。

第四,完善政策执行方式。任何一项政策出台,不管初衷多么好,都要考虑可能产生的负面影响,考虑实际执行同政策初衷的差别,考虑同其他政策是不是有叠加效应,不断提高政策水平。各地区各部门要从实际出发,提高工作艺术和管理水平,加强政策协调性,细化、量化政策措施,制定相关配套举措,推动各项政策落地、落细、落实,让民营企业从政策中增强获得感。去产能、去杠杆要对各类所有制企业执行同样标准,不能戴着有色眼镜落实政策,不能不问青红皂白对民营企业断贷抽贷。要提高政府部门履职水平,按照国家宏观调控方向,在安监、环保等领域微观执法过程中避免简单化,坚持实事求是,一切从实际出发,执行政策不能搞“一刀切”。要结合改革督察工

作,对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的产权保护、弘扬企业家精神、市场公平竞争审查等利好民营企业的改革方案专项督察,推动落实。

第五,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各级党委和政府要把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的要求落到实处,把支持民营企业发展作为一项重要任务,花更多时间和精力关心民营企业发展、民营企业家成长,不能成为挂在嘴边的口号。我们要求领导干部同民营企业家打交道要守住底线、把好分寸,并不意味着领导干部可以对民营企业家的正当要求置若罔闻,对他们的合法权益不予保护,而是要积极主动为民营企业服务。各相关部门和地方的主要负责同志要经常听取民营企业反映和诉求,特别是在民营企业遇到困难和问题情况下更要积极作为、靠前服务,帮助解决实际困难。对支持和引导国有企业、民营企业特别是中小企业克服困难、创新发展方面的工作情况,要纳入干部考核考察范围。人民团体、工商联等组织要深入民营企业了解情况,积极反映企业生产经营遇到的困难和问题,支持企业改革创新。要加强舆论引导,正确宣传党和国家大政方针,对一些错误说法要及时澄清。

第六,保护企业家人身和财产安全。稳定预期,弘扬企业家精神,安全是基本保障。我们加大反腐败斗争力

度,是落实党要管党、全面从严治党的要求,是为了惩治党内腐败分子,构建良好政治生态,坚决反对和纠正以权谋私、钱权交易、贪污贿赂、吃拿卡要、欺压百姓等违纪违法行为。这有利于为民营经济发展创造健康环境。纪检监察机关在履行职责过程中,有时需要企业经营者协助调查,这种情况下,要查清问题,也要保障其合法的人身和财产权益,保障企业合法经营。对一些民营企业历史上曾经有过的一些不规范行为,要以发展的眼光看问题,按照罪刑法定、疑罪从无的原则处理,让企业家卸下思想包袱,轻装前进。我多次强调要甄别纠正一批侵害企业产权的错案冤案,最近人民法院依法重审了几个典型案例,社会反映很好。

我说过,非公有制经济要健康发展,前提是公有制经济人士要健康成长。希望广大民营经济人士加强自我学习、自我教育、自我提升。民营企业家要珍视自身的社会形象,热爱祖国、热爱人民、热爱中国共产党,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企业家精神,做爱国敬业、守法经营、创业创新、回报社会的典范。民营企业家要讲正气、走正道,做到聚精会神办企业、遵纪守法搞经营,在合法合规中提高企业竞争能力。守法经营,这是任何企业都必须遵守的原则,也是长远发展之道。要练好企业内功,特别是

要提高经营能力、管理水平,完善法人治理结构,鼓励有条件的民营企业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新一代民营企业家要继承和发扬老一辈人艰苦奋斗、敢闯敢干、聚焦实业、做精主业的精神,努力把企业做强做优。民营企业还要拓展国际视野,增强创新能力和核心竞争力,形成更多具有全球竞争力的世界一流企业。

我就讲这些,谢谢大家。

(来源:新华社北京 2018 年 11 月 1 日电)

习近平在民营企业座谈会上强调

民营经济发展前景广阔大有可为

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大显身手正当其时

李强丁薛祥出席 王沪宁主持

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17日上午在京出席民营企业座谈会并发表重要讲话。他强调，党和国家对民营经济发展的基本方针政策，已经纳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体系，将一以贯之坚持和落实，不能变，也不会变。新时代新征程民营经济发展前景广阔、大有可为，广大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大显身手正当其时。要统一思想、坚定信心，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高质量发展。希望广大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胸怀报国志、一心谋发展、守法善经营、先富促共富，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总理李强，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副总理丁薛祥出席座谈会。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全国政协主席王沪宁主持座谈会。

座谈会上，华为技术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任正非、比

亚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王传福、新希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刘永好、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虞仁荣、杭州宇树科技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王兴兴、小米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雷军等 6 位民营企业负责人代表先后发言，就新形势下促进民营经济发展提出意见和建议。

在听取大家发言后，习近平发表重要讲话。他表示，民营企业是伴随改革开放伟大历程蓬勃发展起来的。几十年来，关于对民营经济在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中地位和作用的认识、党和国家对民营经济发展的方针政策，我们党理论和实践是一脉相承、与时俱进的。党和国家坚持和完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毫不动摇巩固和发展公有制经济，毫不动摇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党和国家保证各种所有制经济依法平等使用生产要素、公平参与市场竞争、同等受到法律保护，促进各种所有制经济优势互补、共同发展，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健康成长。

习近平指出，现在我国民营经济已经形成相当的规模、占有很重的分量，推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具备坚实基础。新时代新征程，我国社会生产力将不断跃升，人民生活水平将稳步提高，改革开放将进一步全面深化，特别

是教育科技事业快速发展,人才队伍和劳动力资源数量庞大、素质优良,产业体系和基础设施体系配套完善,14亿多人口的超大规模市场潜力巨大,给民营经济发展带来很多新的机遇、提供更大发展空间。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具有多方面显著优势,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不断健全和完善,将为民营经济发展提供更为坚强的保障。

习近平强调,当前民营经济发展面临的一些困难和挑战,总体上是在改革发展、产业转型升级过程中出现的,是局部的而不是整体的,是暂时的而不是长期的,是能够克服的而不是无解的。要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对国内外形势的判断上来,统一到党中央对经济工作的决策部署上来,在困难和挑战中看到前途、看到光明、看到未来,保持发展定力、增强发展信心,保持爱拼会赢的精气神。

习近平指出,扎实落实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政策措施,是当前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工作重点。凡是党中央定了的就要坚决执行,不能打折扣。要坚决破除依法平等使用生产要素、公平参与市场竞争的各种障碍,持续推进基础设施竞争性领域向各类经营主体公平开放,继续下大力解决民营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要着力解决拖欠民营企业账款问题。要强化执法监督,集中整治乱收费、

乱罚款、乱检查、乱查封,切实依法保护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合法权益。同时要认识到,我国是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各类所有制企业的违法行为,都不能规避查处。要认真落实各项纾困政策,提高政策精准度,注重综合施策,对企业一视同仁。要进一步构建亲清政商关系。各级党委和政府要立足实际,统筹抓好促进民营经济发展政策措施的落实。

习近平强调,企业是经营主体,企业发展内生动力是第一位的。广大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要满怀创业和报国激情,不断提升理想境界,厚植家国情怀,富而思源、富而思进,弘扬企业家精神,专心致志做强做优做大企业,坚定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建设者、中国式现代化的促进者。要坚定不移走高质量发展之路,坚守主业、做强实业,加强自主创新,转变发展方式,不断提高企业质量、效益和核心竞争力,努力为推动科技创新、培育新质生产力、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促进区域协调发展、保障和改善民生等多作贡献。要按照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要求完善企业治理结构,规范股东行为、强化内部监督、健全风险防范机制,不断完善劳动、人才、知识、技术、资本、数据等生产要素的使用、管理、保护机制,重视企业接班人培养。要坚持诚信守法经营,树立正确价值观和道

德观,以实际行动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要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积极构建和谐劳动关系,抓好生态环境保护,力所能及参与公益慈善事业,多向社会奉献爱心。

王沪宁在主持会议时表示,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充分肯定民营经济发展取得的重大成就和为国家经济社会发展作出的重要贡献,强调要正确认识民营经济发展面临的机遇和挑战,对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高质量发展作了全面部署。讲话立意高远、思想深邃、论述精辟、内涵丰富,我们要认真学习领会、坚决贯彻落实。要坚定发展信心,强化全局意识、系统观念、法治精神,把各项政策落实到位,努力开创民营经济发展新局面。

石泰峰、李书磊、何立峰、吴政隆、穆虹出席座谈会。

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部门、全国工商联负责同志,民营企业家负责人代表等参加座谈会。

(来源:新华社北京 2025 年 2 月 17 日电)

从这部法律读懂总书记对民营经济 的殷切关怀

5月20日，民营经济促进法将正式施行。这是我国第一部专门关于民营经济发展的基础性法律。

制定民营经济促进法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作出的一项重大决策部署。这部法律颁布施行，既为民营企业“撑腰鼓劲”，也为未来发展“立规明向”，是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经济思想的生动实践，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建设的标志性事件，在我国民营经济发展历程中具有里程碑意义。

进一步稳预期——以法治护航让民营企业吃下“定心丸”

第一次将坚持“两个毫不动摇”写入法律，第一次明确民营经济的法律地位，第一次在法律中规定“促进民营经济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是国家长期坚持的重大方针政策”……民营经济促进法创下了很多个“第一次”，充分彰显党中央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坚定决心。

正如习近平总书记今年2月17日在民营企业座谈会

上所强调的：“党和国家对民营经济发展的基本方针政策，已经纳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体系，将一以贯之坚持和落实，不能变，也不会变。”

改革开放以来，在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指引下，我国民营经济快速发展。尤其是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对民营企业、民营经济发展高度重视，鲜明提出“民营经济是我国经济制度的内在要素”“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是我们自己人”等重大论断，深化了我们党对发展民营经济的规律性认识。

党的十九大把“两个毫不动摇”写入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基本方略；党的二十大提出“优化民营企业发展环境，依法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围绕“坚持致力于为非公有制经济发展营造良好环境和提供更多机会的方针政策”，部署“制定民营经济促进法”等一系列改革举措……

在认识上不断深化、战略上不断完善、实践上不断丰富，我们党始终旗帜鲜明地践行“两个毫不动摇”“三个没有变”“两个健康”等大政方针，制定的一系列支持政策如春风雨露般滋养着民营企业蓬勃发展，引导民营经济从小到大、从弱到强，不断发展壮大。

施行在即的民营经济促进法,把党和国家关于民营经济发展的基本方针政策和实践中的一些有效做法用法律形式确立下来,势必将更好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令民营企业更有信心、更有闯劲。

进一步强信心——以平等保护激活民营经济“一池春水”

民营经济促进法共9章78条,其中有20余处使用了“平等”“公平”“同等”的表述,将平等对待、公平竞争、同等保护、共同发展的原则贯穿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工作的全过程各方面。

“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从习近平法治思想中的这一鲜明论断,更能读懂我国出台这一重要法律的时代意义。

市场经济本质上是法治经济。法治化程度越高,市场规则越清晰,企业家的心理预期就越稳定。

“党和国家保证各种所有制经济依法平等使用生产要素、公平参与市场竞争、同等受到法律保护”“破除制约民营企业公平参与市场竞争的制度障碍”“依法维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

对于“平等对待”“公平竞争”“产权保护”等事关民营企业发展信心的问题,习近平总书记格外关注,强调“为民

营企业发展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和营商环境,依法保护民营企业权益”。

习近平总书记今年在民营企业座谈会上指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不断健全和完善,将为民营经济发展提供更为坚强的保障”。

修订中小企业促进法,出台《优化营商环境条例》,修改反垄断法……近年来,我国持续强化民营经济法治保障,护航民营企业乘风破浪。立足基础性法律的定位,民营经济促进法统筹兼顾,既明确基本制度框架,又为将来实践发展适当留出了空间。

进一步促进高质量发展——以规范引领助力民营企业“行稳致远”

作为一部促进法、保障法,民营经济促进法以法治思维明确企业责任边界、规范经营行为,为民营企业破局攻坚、实现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根本性制度支撑。

走好高质量发展之路,是习近平总书记对民营企业的殷切期望。

从2018年11月在民营企业座谈会上提出“对高质量发展的要求,民营企业和国有企业一样都需要逐步适应”,到在今年2月举行的民营企业座谈会上强调“要坚定不移走高质量发展之路”,习近平总书记始终坚持用发展的眼

光、辩证的思维指引民营企业走高质量发展之路。

“创新创造创业离不开中小企业,我们要为民营企业、中小企业发展创造更好条件”“要引导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正确理解党中央方针政策,增强信心、轻装上阵、大胆发展,实现民营经济健康发展、高质量发展”……谆谆嘱托,饱含期待,不断激励民营企业向“新”而行、向“高”攀登。

今年的民营企业座谈会上,习近平总书记殷切寄语广大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要“胸怀报国志、一心谋发展、守法善经营、先富促共富”。

学习民营经济促进法,“投资融资促进”一章明确支持民营经济组织参与国家重大战略和重大工程;“科技创新”一章明确提出国家鼓励、支持民营经济组织在推动科技创新、培育新质生产力、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中积极发挥作用;“规范经营”一章,要求民营经济组织“营造诚信廉洁、守法合规的文化氛围”……

在法治护航下,我国民营企业和民营经济必将在强国建设、民族复兴的伟大征程中奋力书写更加辉煌的新篇章。

(来源:新华社 2025 年 5 月 20 日)

“我是一贯支持民营企业的”

——习近平同志关心推动民营经济发展纪实

民营经济,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生力军,实现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基础。

长期在地方工作,尤其是在民营经济比较发达省份工作,一路走来,习近平同志一直十分重视支持民营经济健康发展、关心民营企业家健康成长。

今年2月17日,在中国经济巨轮迎难而上、乘风破浪的关键时期,习近平总书记出席民营企业座谈会并发表重要讲话。

“新时代新征程民营经济发展前景广阔、大有可为,广大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大显身手正当其时”“希望广大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胸怀报国志、一心谋发展、守法善经营、先富促共富,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殷殷关怀凝心聚力,深深期许催人奋进。

(一)“党中央一直重视和支持非公有制经济发展,这一点没有改变、也不会改变”

“我们必须亮明态度、决不含糊，始终坚持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改革方向，坚持‘两个毫不动摇’。”

2022年12月15日，党的二十大后第一次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习近平总书记在讲话中谈到民营经济发展时语气坚定：“党的二十大报告鲜明提出‘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这是长久之策，不是权宜之计。”

“我是一贯支持民营企业的，也是在民营经济比较发达的地方干过来的。”习近平总书记对民营经济、民营企业的关心支持由来已久。

在河北正定，为万元户颁发“率先致富奖”；在福建，七下晋江，总结推广民营经济发展的“晋江经验”；在浙江，推动民营经济和国有经济比翼齐飞、共同发展；在上海，会见优秀非公有制经济人士代表……

2007年4月24日，到任上海市委书记刚满一个月，习近平同志来到宝山区调研。这天，他去了两家企业，一家是国企龙头宝钢集团，一家是民营钢铁企业。

随后举行的座谈会上，习近平同志指出，要坚持“两个毫不动摇”，积极营造良好的投资环境，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快速发展。

几个月后，习近平同志在青浦区调研时，了解到民营经济实现的税收已经占到青浦全区税收的50%以上。他

对青浦的干部说：“民营经济也是青浦经济发展的一个特色，我在宝山调研的时候，强调了‘两个毫不动摇’，中央有明确的要求，这也是上海发展必须长期坚持的指导方针”。

时光荏苒，情怀依旧。

党的十八大后，习近平总书记一次次走进民营企业，一次次同民营企业家面对面，一次次谋划民营经济发展大计。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民营经济是我国经济制度的内在要素，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是我们自己人。”

2016年3月4日，习近平总书记看望参加全国政协十二届四次会议的民建、工商联界委员并参加联组会。

认真听取大家发言后，习近平总书记发表重要讲话：“我在这里重申，非公有制经济在我国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没有变，我们毫不动摇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方针政策没有变，我们致力于为非公有制经济发展营造良好环境和提供更多机会的方针政策没有变。”

从“两个毫不动摇”到“三个没有变”，我们党在坚持基本经济制度上的观点坚定不移、不断深化。

2018年，国际形势风云突变，我国发展面临严峻挑战。当时，社会上有的人发表了一些否定、怀疑民营经济的言论，提出所谓“民营经济离场论”“新公私合营论”。

习近平总书记对此连续作出回应：在给“万企帮万村”行动中受表彰的民营企业家回信中明确“民营经济的历史贡献不可磨灭，民营经济的地位作用不容置疑，任何否定、弱化民营经济的言论和做法都是错误的”；在广东考察时强调“党中央一直重视和支持非公有制经济发展，这一点没有改变、也不会改变”。

2018年11月1日上午，北京人民大会堂，习近平总书记亲自提议并主持召开民营企业座谈会，50多位民营企业家受邀参加。

10名来自软件研发、环保、医药、网络安全等不同领域行业的民营企业家代表先后发言。习近平总书记认真听取发言，不时询问情况，同大家深入交流。

习近平总书记鲜明指出：“我国基本经济制度写入了宪法、党章，这是不会变的，也是不能变的。”会场上一次又一次响起热烈的掌声。

新征程、新发展，新机遇、新挑战。

今年，习近平总书记再次出席民营企业座谈会。6位来自不同领域行业的民营企业负责人代表先后发言，汇报成绩、分析形势、展望未来、提出建议。

听了大家的发言，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党和国家对民营经济发展的基本方针政策，已经纳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制度体系,将一以贯之坚持和落实,不能变,也不会变。

(二)“不断为民营经济营造更好发展环境”

“我常在想,新型政商关系应该是什么样的?概括起来说,我看就是‘亲’、‘清’两个字。”

2016年3月4日,习近平总书记看望参加全国政协十二届四次会议的民建、工商联界委员并参加联组会,对“新型政商关系”作出重要阐释:

“对领导干部而言,所谓‘亲’,就是要坦荡真诚同民营企业接触交往,特别是在民营企业遇到困难和问题情况下更要积极作为、靠前服务,对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多关注、多谈心、多引导,帮助解决实际困难。所谓‘清’,就是同民营企业家的关系要清白、纯洁,不能有贪心私心,不能以权谋私,不能搞权钱交易。”

从河北正定到福建,从浙江到上海,习近平同志在丰富的实践中对新型政商关系有着深刻的理解。

“走,咱们给新立拜年去!”

1985年农历正月初八,新年的余味尚在。上午9点多,时任正定县委书记的习近平同志招呼县委办公室干事李亚平,骑车兴冲冲地前往东权城村的张新立家。

26岁的张新立原来在县广播站工作,是个科技爱好者,平时喜欢钻研无线电技术,搞一些技术革新和改造。

瞅准时机,他辞职办起了春光电器厂。

“习书记,张新立比你年龄还小,你又是县委书记,咋给他拜上年了?”李亚平不解地问。

“因为他这个致富典型很有意义,可以起到领路、示范作用。”习近平同志说。

上世纪 90 年代,位于福建福清市的福耀公司急需一笔银行贷款,同时腾出股份与一家外国企业合作,但迟迟未获批准。时任福清市委书记练知轩知道情况后,请示了时任福州市委书记的习近平同志。

习近平同志当即表示:“你们思想要解放,办好现有的企业就是最好的招商,要全力支持他。”

在习近平同志指示下,福清市大力支持福耀。1996 年 3 月,福耀如愿引来了外商注资,一亿多元贷款紧随而至,化解了这场资金危机。

回首往事,练知轩很感慨:“习近平同志自己没有任何私欲私利,敢于甩开膀子干。他非常亲商,要求我们既要亲商,又要富商,为企业搞好服务,让企业赚到钱,这样才会吸引更多的企业过来。”

“要进一步构建亲清政商关系。”今年 2 月 17 日召开的民营企业座谈会上,习近平总书记再次强调,各级党委和政府要立足实际,统筹抓好促进民营经济发展政策措施

的落实。

全面构建亲清政商关系,关键在于优化民营经济发展环境,真正为民营企业排忧解难。

2007年9月4日,时任上海市委书记的习近平同志来到普陀区调研。普陀区民营经济的一大特色是民营科技企业已成为区域自主创新的主力军。

习近平同志听取汇报后说,普陀区要进一步发挥市场作用,着力营造民营经济发展的良好环境。要强化产学研联盟,采取措施缓解民营企业的融资瓶颈,为民营企业引进各类高层次、紧缺人才提供高效优质的公共服务,还要发展一些“民办、公助、党领导”的商会、行业协会。

他临走时叮嘱区干部:“要利用上海‘西大堂’的优势和特点,重点引导发展集聚型、服务性、高端化民营经济,为提升上海民营经济的核心竞争力作出贡献。”

多措并举、协同发力,为民营经济发展保驾护航。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我们要不断为民营经济营造更好发展环境,帮助民营经济解决发展中的困难,支持民营企业改革发展,变压力为动力,让民营经济创新源泉充分涌流,让民营经济创造活力充分迸发。

2021年4月,习近平总书记广西考察时,来到柳州螺蛳粉生产集聚区。当地负责同志告诉总书记,近年来柳

州加快推动螺蛳粉产业化、规模化、品牌化发展。

习近平总书记走进广西善元食品有限公司，从中央厨房到包装车间，实地察看螺蛳粉生产流程。总书记指出，在螺蛳粉产业化过程中，民营企业发展发挥着重要作用。民营企业灵活，敢于闯。我们鼓励民营企业发展，党和国家在民营企业遇到困难的时候给予支持、遇到困惑的时候给予指导，就是希望民营企业放心大胆发展。

党的十八大以来，通过全面深化改革，我国不断完善产权保护、市场准入、公平竞争、社会信用等市场经济基础制度，持续优化民营经济发展环境，充分激发民营经济发活力和内生动力。

提供更加坚实的法治保障：加快推动出台民营经济促进法，从制度和法律上把对国企民企平等对待的要求落实下来，对侵犯各种所有制经济产权和合法利益的行为实行同责同罪同罚；

营造更加公平的市场环境：加快构建全国统一大市场，深入破除市场准入壁垒，构建开放透明、规范有序、平等竞争、权责清晰、监管有力的市场准入制度体系，营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

构建更加完善的政策体系：加强涉民营经济政策与宏观政策取向一致性评估，完善民营企业融资支持政策制

度,破解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建好用好民营经济发展综合服务平台,推动有为政府和有效市场更好结合,不断提高政府监管和服务效能;

.....

这次民营企业座谈会上,针对当前民营企业反映比较集中的一些问题,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坚决破除依法平等使用生产要素、公平参与市场竞争的各种障碍,持续推进基础设施竞争性领域向各类经营主体公平开放,继续下大力解决民营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要着力解决拖欠民营企业账款问题。要强化执法监督,集中整治乱收费、乱罚款、乱检查、乱查封,切实依法保护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合法权益。

“扎实落实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政策措施,是当前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工作重点。凡是党中央定了的就要坚决执行,不能打折扣。”习近平总书记着重强调。

(三)“坚定不移走高质量发展之路,坚守主业、做强实业”

2019年3月10日下午,北京人民大会堂,习近平总书记参加十三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福建代表团审议。

“‘晋江经验’是民营经济发展的法宝,我们都是‘晋江经验’的践行者、受益者……”“民营经济要走向高端

创造,根本出路在创新。”全国人大代表、安踏集团董事局主席丁世忠在发言中深有感触地说。

“当时,怎么起的这个名字?”总书记问。

“‘安踏’的意思是安心创业,踏实做人。”丁世忠答道。

“做企业、做事业,不是仅仅赚几个钱的问题。只为了赚钱,见异思迁这种事情就会发生。做实体经济,要实实在在、心无旁骛地做一个主业,这是本分。”习近平总书记语重心长。

对于晋江,习近平总书记再熟悉不过。在任福建省委副书记和福建省省长的六年里,他七次到民营经济非常活跃的晋江调研,总结推广“晋江经验”。

“每一回进企业,他都仔细询问有没有引进新技术、开发新产品,市场是怎么开拓的,企业要怎样才能做大,存在哪些困难。他多次鼓励企业以市场为导向,抓好体制创新、管理创新、结构创新和技术创新,特别要做好市场创新这篇文章。”多次陪同习近平同志在晋江调研的时任晋江市委副书记陈章进曾经回忆。

在市场风雨中勇敢搏击,向着高质量发展转型升级,民营经济和民营企业扮演着十分重要的角色。

如何引领民营经济涉险滩、爬陡坡、闯难关,风雨无阻向前进?统筹破与立,洞察时与势,把握制与治,习近平

总书记始终将关切的目光投向这一领域,为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高质量发展指引方向。

“根深叶茂,主根要扎稳,这是一种企业家精神的体现。”“我在福建、浙江工作时,鞋帽服装方面的民营企业非常多。从最开始的来料加工为主到现在创立自己的品牌,进而超过国际品牌,我观察这些异军突起的企业,就是心无旁骛、一以贯之、做强主业。”2024年5月,在山东济南主持召开的企业和专家座谈会上,习近平总书记谈及往事。

今年2月17日召开的民营企业座谈会上,习近平总书记再次提到:“我在福建和浙江工作时,就很认同当地一些民营企业立足实业、聚焦主业、不断做大做强的做法。这两个地方的服装鞋帽企业比较多,现在有的已经引领国际潮流了,很重要的原因就是几十年心无旁骛,一以贯之做这一行,从开始的来料加工到创立自己的品牌,现在成长为世界知名企业。”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坚定不移走高质量发展之路,坚守主业、做强实业。

2024中国民营企业500强榜单显示,民营企业更加专注实业,榜单中制造业企业数量占比达66.4%,连续3年实现提升。

推动高质量发展,创新是第一动力。

2006年1月9日,全国科学技术大会开幕。带队参加大会的时任浙江省委书记习近平同志,深深感受到会场内外那股时不我待、奋起直追的激情。他不止一次和浙江参会代表们说,我们一定要走出有浙江特色的自主创新路子。

参会的宁波海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张剑鸣心潮起伏。会议间隙,他赶忙找到习近平同志,报告了海天集团多年来在提升自主创新能力上取得的进展,邀请习书记来海天调研指导。

一个多月后,习近平同志如约而至。在宁波,他整整调研了3天,考察了8家在科技进步与自主创新方面做得较好的企业,对科技新产品看了又看,与企业家和技术人员聊了又聊。

企业是科技创新的主体,民营企业是科技创新的重要力量。

2022年仲夏时节,赴四川考察期间,习近平总书记来到极米光电有限公司,这是一家设计研制投影机的民营企业。听到企业负责人“3到5年达到全球领先”的决心,习近平总书记为企业加油鼓劲:“很好,就要有这样的志气!”

新能源汽车等领域异军突起,人形机器人、半导体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崭露头角,人工智能等领域快速发展……在科技创新的竞技场上,广大民营企业展现出蓬勃的生命力,为中国经济航船注入强大动能。

去年前三季度,全国新设民营企业 619.1 万户。其中,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新设民营企业 32.7 万户,高端装备制造业新设民营企业 14.8 万户,人工智能软件研发类新设民营企业 80 多万户。此外,在民用航空、量子信息等领域,民营企业均展现出充沛活力。

实现高质量发展,民营企业要善于观大势、谋长远。

2001 年,正是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之时。作为沿海开放省份和民营经济大省,浙江迎来巨大机遇。

次年底,出任浙江省委书记刚一个月,习近平同志就来到民营经济先发地区台州、温州调研。

彼时,浙江民营企业正面临发展瓶颈,小的难做大,大的做强,强的难做活。位于温州乐清的德力西集团试图通过自主投资建设和资本运作等多种方式,面向全国布局发展,但一些人对民营企业到省外投资既不看好,也不支持。

在新工厂的沙盘前,集团董事局主席胡成中向习近平同志汇报了企业的生产经营情况和发展规划。

听完汇报，习近平同志鼓劲道：“省委、省政府支持你们‘走出去’，不仅要去抢占全国市场，还要去抢占国际市场。”他说，像德力西，就可以考虑把研发总部、营销总部放到上海，这更有利于企业的长远发展。

2012年，德力西集团上海总部落户后，公司将研发团队也搬到了上海。如今，德力西的产品和服务网络已经覆盖60多个国家和地区，出口业务量实现大幅增长。

不惧风浪，方能扬帆远航。

2024年，我国货物贸易进出口总值达到43.85万亿元，同比增长5%，规模再创历史新高。民营企业进出口24.33万亿元，同比增长8.8%，占我国外贸总值的比重继续提升至55.5%，进一步发挥出外贸“主力军”重要作用。

（四）“保持发展定力、增强发展信心，保持爱拼会赢的精气神”

当前，面对国际形势变乱交织、国内经济运行承压的复杂严峻环境，我国民营经济发展也面临一些困难和挑战。

“总体上是在改革发展、产业转型升级过程中出现的，是局部的而不是整体的，是暂时的而不是长期的，是能够克服的而不是无解的”。

今年2月17日召开的民营企业座谈会上，习近平

总书记深入阐明“怎么看”“怎么办”的重大问题，殷切勉励广大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在困难和挑战中看到前途、看到光明、看到未来，保持发展定力、增强发展信心，保持爱拼会赢的精气神”。

敏锐把握时与势，深刻洞察危与机。习近平总书记始终坚持用发展的眼光、辩证的思维指引民营企业正确认识挑战和机遇。

浙江宁波臻至模具新厂区，机器轰鸣，近3米高的大型联动设备有序运作，一套套超大型新能源汽车车身结构件模具正在加紧生产中。

2020年3月29日，习近平总书记来到宁波北仑大碶高端汽配模具园区考察，深入臻至模具的生产车间实地调研。

“受疫情影响，第二季度订单有所下滑。政府对我们进行了帮扶，减免水电费、员工社保等，让我们减轻负担。我们有信心渡过眼前的难关。”公司负责人告诉总书记，“接下来我们企业的目标是打造国际一流模具厂，实现人均产值150万元。”

热火朝天的车间，企业负责人坚定的信心，让总书记十分欣慰。

临走上车，总书记特意停下脚步对工人们说：“看了你

们企业的状态,我还是很高兴的。中国的民营企业、中小微企业,有活力、有灵性,有一股子精神,在你们企业身上也得到了体现。”

在随后听取浙江省委和省政府工作汇报时,习近平总书记谈及此行感受:“危和机总是同生并存的,克服了危即是机。”

保持定力,增强信心,集中精力办好自己的事情,是应对各种风险挑战的关键。

位于福建省福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的新大陆科技集团,如今正坚定走在科技创新的道路上,在数字支付技术、二维码识读技术、人工智能算法技术等方面不断突破。

“没有习近平总书记的关心,新大陆不会有今天。”回忆创业之初的经历,集团董事长胡钢十分感慨。

1993年底,创业一度陷入困境的胡钢和另一位创始人王晶萌生了向时任福州市委书记习近平同志报告的念头。没想到,联系后当天下午就得到回复,习近平同志邀请他们到办公室详谈。

得知企业落户福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的初步计划后,习近平同志很支持,指示开发区抓紧对接,并叮嘱企业,一定要坚守创新,坚守实业,遇到再大的困难也要扛过去。

2014年11月,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考察期间来到新

大陆科技集团，看到企业不断发展壮大，十分高兴：“这充分证明了一个道理，那就是，走创新之路是我们国家、也是我们每个企业发展的必由之路。”

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我国发展仍然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但机遇和挑战都有新的发展变化。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准确识变、科学应变、主动求变，就一定能够抓住历史机遇、赢得发展先机。

2023年3月6日，习近平总书记看望参加全国政协十四届一次会议的民建、工商联界委员并参加联组会。

来自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曾毓群委员第一个发言，他向总书记汇报了企业研发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努力占领全球新能源产业制高点的情况。

“新兴产业如火如荼。对这个事，亦喜亦忧。”习近平总书记深思熟虑，“喜的是，我们这一行在全世界走在前头了；忧的是，就怕来个大呼隆，先是一哄而起，最后一哄而散。”

善于把握全局、着眼长远，才能抓住发展机遇，成就百年老店。

今年2月17日召开的民营企业座谈会上，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新时代新征程，我国社会生产力将不断跃升，人民生活水平将稳步提高，改革开放将进一步全面深化，

特别是教育科技事业快速发展,人才队伍和劳动力资源数量庞大、素质优良,产业体系和基础设施体系配套完善,14亿多人口的超大规模市场潜力巨大,给民营经济发展带来很多新的机遇、提供更大发展空间。

坚定信心、振奋精神,鼓足干劲、克难奋进。

满怀创业和报国激情,勇担重任,善作善成,民营经济和民营企业必将开创春潮激荡千帆竞的崭新局面。

(来源:新华社北京 2025 年 3 月 2 日电)

民营经济必将走向更加广阔的舞台

——写在民营经济促进法施行之际

刘志强 林丽鹂 刘温馨

2025年5月20日起,《中华人民共和国民营经济促进法》施行。

第一部专门关于民营经济发展的基础性法律;第一次将“两个毫不动摇”写入法律;第一次明确民营经济的法律地位;第一次明确规定“促进民营经济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是国家长期坚持的重大方针政策”……民营经济促进法的制定和实施,在我国民营经济发展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

“党和国家对民营经济发展的基本方针政策,已经纳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体系,将一以贯之坚持和落实,不能变,也不会变。”今年2月17日召开的民营企业座谈会上,习近平总书记语气坚定。

站在这一节点,回望改革开放40多年来民营经济快速发展的历程,审视广大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在发展大局中的重要作用,更能理解法治护航的重大意义,更能读

懂民营经济的广阔未来。

推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具备坚实基础

出台实施民营经济促进法,一个重要背景是,我国民营经济已经形成相当的规模、占有很重的分量,推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具备坚实基础。

浙江义乌,从“鸡毛换糖”走向“世界超市”;福建晋江,从“贴牌代工”到“品牌出海”;深圳华强北,从“中国电子第一街”迈向“全球硬件创新创业中心”……40多年来,民营经济体量规模与日俱增、作用地位越发凸显。

实体经济底盘中,民营企业举足轻重。

2.9亿美元!4月10日,安踏宣布将全资收购德国服装品牌狼爪。从来料加工,到创设品牌,再到引领国际潮流,安踏已拥有迪桑特、始祖鸟等多个差异化品牌,成为世界第三大综合体育用品集团。

“实实在在、心无旁骛做实业,这是本分。”

华为,深耕基础研究,“大量投入资金往前冲”,成功发布全球首款三折叠屏手机、原生鸿蒙操作系统;格力,“始终不去赚快钱”,产品远销190多个国家和地区;福耀玻璃,把一块玻璃“做到极致”,全球申请专利超2000件……深耕实体经济沃土,民营企业竿头日进、越发茁壮。新时代以来,我国民营企业数量从2012年的1085.7万户增至

目前的逾 5700 万户,占全国企业总量的比例由 79.4% 升至 92.3%,对进出口和税收的贡献达到五成以上,对城镇就业的贡献达到八成以上。

创新发展赛道上,民营企业能量满满。

一家企业,创办 10 年,能“闯”出多大动静?

极米科技,2013 年创办,专注研发、追求卓越,打破国外品牌垄断,出货量升至全球家用投影市场前列。

西井科技,2015 年创办,成功打造全球首款正向研发的无人驾驶重卡,产品服务落地 28 个国家和地区。

宇树科技,2016 年创办,抢抓风口、自给自足,成为全球首家公开零售高性能四足机器人并最早实现行业落地的公司。

“创新不问出身”。从人工智能勇立潮头,到人形机器人舞动全球,从外贸“新三样”扬帆远航,到杭州“六小龙”惊艳世界……置身中国创新场,民营企业创新活力越发澎湃。今天,民营经济集中了超过 80% 的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92% 以上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和超过 60% 的 A 股上市公司。

国际市场竞争中,民营企业不可或缺。

全球经济不确定性上升,不改企业发展信心。“只要有好产品,就不缺新客户。”花费一年时间,考察近百家工

厂,义乌商户汪楠将1800多款五金工具“塞进”80平方米的店铺,收获了在国际风云变幻面前从容不迫的底气。

单边主义、保护主义逆流,挡不住中国企业“走出去”的步伐。5月,比亚迪官宣欧洲总部落户匈牙利布达佩斯,将承载销售与售后等三大职能,创造上千个就业岗位。更广更深参与国际市场开拓,更多世界一流企业脱颖而出。

立足中国,放眼世界,民营企业在更高水平的对外开放中实现更好发展。2012年以来,民营企业进出口额年均增长10%以上,占全国进出口总额的比重由30%左右增长至56%以上,民营企业已成为我国第一大外贸主体。今年一季度,我国有进出口实绩的民营企业数量达45.5万家,创下历史同期新高,占同期有进出口实绩企业总数的86.1%。

在经营实力、科技创新、产业组织、国际经营、公司治理等方面取得长足进步,在推动发展、促进创新、增加就业、改善民生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今天,作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民营经济已经成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生力军、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基础,成为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的重要力量。新时代新征程上,民营经济必将肩负更大使命、承担更重责任、发挥更大作用。

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是长久之策,不是权宜之计

出台实施民营经济促进法,体现了党和国家一以贯之支持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鲜明态度。

反复强调“两个毫不动摇”“三个没有变”,两次出席民营企业座谈会并发表重要讲话,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始终关心民营企业和民营经济,始终把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当作自己人,团结带领全党全国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

一场场面对面的沟通交流,架起政府部门与民营企业的“连心桥”。

4月8日、5月14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召开两次座谈会,听取民营企业对当前经济形势、应对美加征关税的举措以及稳外贸、稳就业的意见建议;4月9日,工业和信息化部举行第九次中小企业圆桌会议,邀请10家民营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讲困难、提建议;4月18日,商务部召开推进会,部署内外贸一体化、外贸优品中华行……面对美国政府滥施关税,有关部门第一时间与民营企业坐到一起,问需求、解难题、强信心。

“党和国家在民营企业遇到困难的时候给予支持、遇到困惑的时候给予指导,就是希望民营企业放心大胆发展。”

国家发展改革委牵头建立国家、省、市、县多层级与民营企业常态化沟通交流和问题解决机制；山东制定政商交往负面清单和清廉民企建设指导清单；海南上线涉企活动统筹监测系统、要求部门入企调研须预约；上海虹桥临空经济园区为每一家企业配置专管员、提供全周期服务……各地区各部门积极作为，全面构建亲清政商关系，让民企发展更安心更舒心。

一项项实打实的政策举措，为民营经济破壁垒、疏堵点、强保障。

清单，越缩越短。2018年全面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以来，我国先后4次调整清单，放宽交通、能源、养老、医疗、金融等领域准入限制。前不久，《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5年版）》发布，事项数量较2018年版缩减约30%，将助推民营企业进入更多领域、实现更大发展。

市场，越放越活。高铁领域，继杭绍台铁路开创先河之后，第二条民资控股建设的高速铁路杭温高铁成功投运；核电领域，2020年以来已有吉利、万向等民企通过参股方式参与项目，2024年8月核准的5个核电项目民间资本参股比例达到10%，目前有的核电项目民间资本参股比例达到20%……关系国民经济命脉的重大项目中，正出现越来越多民营企业身影。

新时代以来,我国持续深化改革、强化法治,接连出台实施一系列鼓励、引导、支持民营经济发展的政策措施。完善产权保护制度、依法保护产权,全面落实中小企业促进法、优化营商环境条例,修改反垄断法,推进民营经济领域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建设……改革纵深推进,为民营企业创造了更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发展环境。

实践发展永无止境,解放思想永无止境,改革开放也永无止境。

进一步深化改革,要坚持改革和法治相统一,以改革之力完善法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决定》明确提出,“制定民营经济促进法”。经过研究、深入论证、数易其稿并履行相应的立法程序,民营经济促进法顺利出台实施。由此,改革开放后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党和国家关于民营经济发展的基本方针政策和实践中的有效做法,转化为法律制度,将持续以法治的稳定性增强发展的确定性。

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实践充分证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是长久之策,不是权宜之计。广大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完全可以放开手脚,轻装上阵,专心致志谋发展。

新时代新征程民营经济发展前景广阔、大有可为

出台实施民营经济促进法,必将为广大民营企业和民

营企业家注入更为坚实的信心与底气。

外部环境更趋复杂严峻，国内经济回升向好基础还不稳固，民营经济难免面临一些困难和挑战。同时要看到，这些困难和挑战是局部的而不是整体的，是暂时的而不是长期的，是能够克服的而不是无解的。

信心与底气，来自坚实的法治保障、良好的发展环境。

9章，78条，从市场准入、要素支持、规范经营、服务保障、权益保护等方面作出法律规范，在公平参与市场竞争上保障“非禁即入”，在平等使用生产要素上做到“一视同仁”，在同等受到法律保护方面强调“不得侵犯”，在推动高质量发展方面鼓励民营企业在推动科技创新、培育新质生产力中积极发挥作用……一部民营经济促进法，直指难点痛点，回应企业期待，令广大民营企业家真切感慨“很多条文立到了心坎上”。

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国家发展改革委表示将持续加力破除市场准入、公平竞争障碍，解决拖欠账款问题；司法部将深入开展规范涉企执法专项行动；金融监管总局将引导督促金融机构加大对民营企业的支持力度……扎实落实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政策措施，把法律制度持续转化为生动实践，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必将不断健全和完善，从而持续提振广大民

营企业的发展信心。

信心与底气，来自中国经济高质量发展的确定性。

“出口转内销，空间很广阔。”山东临沂兴业陶瓷有限公司的一批餐具在国内电商平台上线后，仅6小时销量就突破4万件，这让以前从未涉足国内电商的企业负责人王昌兴信心倍增，“业绩远超预期，接下来将上线更多符合国潮审美的陶瓷产品。”

今天的中国，拥有超大规模市场、完备产业体系、丰富人力资源等诸多优势条件，经济长期向好的基本趋势没有改变也不会改变。需求升级、结构优化、动能转换的广阔增量空间，给机制灵活、创新意识强、能够快速适应市场变化的广大民营企业带来很多新的机遇、提供更大发展空间。抓住机遇、乘势而上，民营经济必将不断站上新的台阶。

信心与底气，还来自中国民营企业坚韧而强大的发展内生动力。

儿童安全座椅和婴儿车产品远销90多个国家和地区，在全球主要国家平均市场占有率达到1/3……尽管输美产品一度暂缓，但“底牌”充足的好孩子集团董事长宋郑还依然从容淡定：“越是有危机，越要开发新产品。一年几百项专利，领先全球同行，难道还怕压力？”

中国经济的宏大叙事中,总是闪耀着一家家民营企业栉风沐雨、创造奇迹的动人情节:新希望集团,创办43年,先后顶住猪周期、国际金融危机等影响,成长为全球农牧与食品产业龙头企业;宁波臻至模具,克服疫情影响,奋战15天,拿下原本由国外厂商负责的模具订单;广州明珞装备,缺钱也要搞技术攻关,跻身顶级车企供应链,彰显“中小企业能办大事”的劲头……

“中国的民营企业、中小微企业,有活力、有灵性,有一股子精神”。这是民营经济的内在气质,是跨越时空的精神传承,也是通向未来的成功密码。

“新时代新征程民营经济发展前景广阔、大有可为,广大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大显身手正当其时。”

民营经济促进法的出台实施,充分彰显了党和国家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鲜明立场和坚定决心。保持发展定力、增强发展信心,保持爱拼会赢的精气神,民营经济必将走向更加广阔的舞台。

(作者系人民日报记者;来源:《人民日报》2025年5月21日)

从“地瓜经济”理论到民营经济促进法 读懂中国经济的成长壮大之道

任 平

(一)

作为我国第一部专门关于民营经济发展的基础性法律,民营经济促进法5月20日起施行。这在我国民营经济发展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

法治具有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民营经济促进法既是民营经济的基本法,也是民营经济的发展促进法和平等保护法。

为民营经济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法治保障,正是把依法治国作为党领导人民治理国家基本方略、把法治作为党治国理政基本方式的生动注脚。

中国民营经济是伴随改革开放伟大历程、在党和国家方针政策指引下蓬勃发展起来的。

“地瓜的藤蔓向四面八方延伸,为的是汲取更多的阳光、雨露和养分,但它的块茎始终是在根基部,藤蔓的延伸

扩张最终为的是块茎能长得更加粗壮硕大。”

20 多年前,时任浙江省委书记的习近平同志科学阐释“地瓜经济”理论,深刻指出“必须跳出浙江发展浙江,在大力引进各种要素的同时打到省外去、国外去,利用外部资源、外部市场实现更大的发展”。

这一创新理论,不仅指引浙江不断突破瓶颈,实现“省域的浙江”“中国的浙江”“全球的浙江”持续壮大,更在新时代实践中升华为新发展理念的重要内容,引领中国在开放发展中解决内外联动问题,塑造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优势。

今年 3 月,《习近平经济文选》第一卷出版发行。这一重要著作,科学总结了新时代推动经济发展的宝贵实践经验,系统反映了习近平经济思想的丰富内涵、科学体系和原创性贡献。

“在实际工作中,一些领导干部判断形势不准确,应对风险不主动,处理复杂矛盾问题顾此失彼、进退失据,往往都同没有把握好党的创新理论的精髓要义密切相关。”

从习近平经济思想到习近平法治思想,把握好党的创新理论的源头脉络、精神实质、核心要义,领会党推进经济治理的领导方法、思想方法和工作方法,才能精准洞察时与势、危与机,科学解决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各种矛盾和问

题，牢牢掌握主动权、打好主动仗。

改革开放 40 多年来，民营经济从小到大、由弱变强，成为推动我国发展不可或缺的重要力量、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生力军。截至今年 3 月底，全国登记在册民营企业超过 5700 万户，占企业总量的 92.3%；全国登记在册个体工商户超过 1.25 亿户。

指引新时代中国航船一路风雨一路歌，党的创新理论为什么能？

从“地瓜经济”理论到民营经济促进法，民营经济发展实践中有答案。

(二)

从实践到理论——党的创新理论来源于发展的实践，又有力指导着实践的发展。

在“地瓜经济”理论指导下，浙江一大批民营企业在更大的空间内实现更大发展。

“上可发电、下可养鱼”，走进正泰承建的广东汕头 550 兆瓦渔光互补项目，一排排太阳能光伏板在鱼塘上方熠熠生辉，绿电生产与农业增效相得益彰。

“土耳其首家全外资太阳能电池厂”，正泰集团旗下正泰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久前宣布，将在土耳其建设新

工厂,实现电池片与组件的全链条本地化生产。

从1984年浙江乐清县(今浙江乐清市)一家开关厂起步,苦练“电”功,正泰集团跳出浙江、迈向国际化,业务遍及140多个国家和地区。

靠一口大缸、一辆自行车生产销售液体皂,开启创业之路,浙江传化集团如今在全球建立20余个生产基地和8个海外研发中心,业务覆盖130多个国家和地区。

通过多元化、多品牌、全球化布局,传化集团的“藤蔓”延伸全国、全球,但“根”始终扎在发芽的地方。

.....

今天,600多万浙商遍布国内,200多万浙商遍及世界,“中国民营企业500强”榜单上,浙江入围企业数连续26年居全国首位,民营经济成为浙江经济的最大特色、最大资源、最大优势。

“地瓜经济”理论之所以展现出强大的思想力量,关键就在于坚持问题导向,聚焦实践遇到的新问题,提出真正解决问题的新理念新思路新办法。

土地面积小、自然资源相对贫乏,如何突破地方发展所面临的资源要素与市场空间瓶颈?“跳出浙江发展浙江”,“地瓜经济”理论为省域经济乃至全国发展开启了全新思路——

树立发展的全局思维、开放视野、世界眼光，立足更大空间进行前瞻性谋划，更好汲取外部资源要素为我所用，不断提升自身质量和效益，才能实现更大发展。

从坚持问题导向，到坚持系统观念，再到坚持胸怀天下，“地瓜经济”理论生动体现了党的创新理论的立场观点方法，成为新发展理念的一个重要活水源头。

福建晋江，小跑鞋勇闯全球大市场，“长”出年产值超3000亿元的大产业，创新发展的“晋江经验”，充分激发全社会投资创业活力。

广东深圳，无人机企业大疆在全球多地设立研发中心和销售网络，充分利用全球的人才、技术和市场资源，不断提升产品竞争力。

.....

今天的中国，开放型经济大潮奔涌。以高水平开放促进高质量发展，民营经济和民营企业立足国内、布局全球，高效利用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在开放合作、全球竞争中不断塑造新优势。

回答并指导解决问题，是理论的根本任务。

当政商关系因过“近”或过“远”滋生突出问题时，提出构建新型政商关系，亲而有度、清而有为，政商关系之变引领发展生态之变；

当“民营经济离场论”“新公私合营论”等错误言论形成干扰时，强调“我国民营经济只能壮大、不能弱化，不仅不能‘离场’，而且要走向更加广阔的舞台”，让广大民营企业吃下定心丸、安心谋发展；

当一些企业认为“办实体利润低”“资本运作来钱快”，不肯再埋头“铁杵磨成针”时，叮嘱“做实体经济，要实实在在、心无旁骛地做一个主业”，引领民营经济自觉走高质量发展之路；

当民营经济发展面临困难和挑战时，指出“总体上是在改革发展、产业转型升级过程中出现的，是局部的而不是整体的，是暂时的而不是长期的，是能够克服的而不是无解的”，引导民营企业保持发展定力、增强发展信心；

.....

“我是一贯支持民营企业的，也是在民营经济比较发达的地方干过来的。”对民营经济、民营企业，习近平总书记始终高度重视，创造性提出了一系列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引领民营经济在破解发展难题中不断发展壮大。

认识上不断深化、战略上不断完善、实践上不断丰富，习近平经济思想是在新时代经济发展实践的基础上形成的系统理论，开拓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新境界。

善于总结实践发展中的规律性认识,勇于推进实践基础上的理论创新,回答实践问题、引领实践发展,定能把我国发展进步的命运牢牢掌握在自己手中。

(三)

从政策引领到法治护航——把党的方针政策法治化,又依法推进党的方针政策落实。

实施政策促进和立法促进,既是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需要,也是实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需要。

4月16日,《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5年版)》印发实施,这是我国自2018年发布首版清单以来的第四次修订,事项数量从首版的151项压减至106项。

一纸清单“越来越短”,意味着一大批行业准入限制得以放宽,折射出我国深化市场化改革的力度。这对无数经营主体,尤其是民营企业来说,意义非同一般。

杭台高铁,我国首条民营控股高铁。2017年9月,由复星集团牵头的民营联合体与浙江省政府签署杭台高铁PPP(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投资合同。

“民资入铁”是否“只出钱、不决策”?新成立的公司由民营联合体占股51%,这意味着民企话语权提高,进一步

激发了民资优势和活力。

如何让民营资本“进得来、能赚钱”？“收益保底”改革为民企“兜底”，风险共担机制让民营资本投资更踏实。

.....

从印发市场准入负面清单，明确“非禁即入”原则，到印发《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指引（试行）》，再到清理存在妨碍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和公平竞争问题的政策措施4200多件……

破除隐性壁垒，打破阻碍民营经济发展的各类“卷帘门”“玻璃门”“旋转门”，体现政策的力度和精度，彰显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在我国经济发展进程中，我们要不断为民营经济营造更好发展环境，帮助民营经济解决发展中的困难，支持民营企业改革发展，变压力为动力，让民营经济创新源泉充分涌流，让民营经济创造活力充分迸发。”

开展规范涉企执法专项行动，集中整治乱收费、乱罚款、乱检查、乱查封，坚决防止违规异地执法和趋利性执法；

破除地方保护和市场分割，打通市场准入退出、要素配置等方面制约经济循环的卡点堵点，综合整治“内卷式”

竞争；

出台普惠信贷尽职免责制度，建立支持小微企业融资协调工作机制，推动信贷资金“直达基层、快速便捷、利率适宜”；

.....

一系列政策举措聚焦民营企业反映强烈的痛点，直击制约民营经济发展的难点。

坚持有什么问题就解决什么问题，不断提高政策实施的精准度、实效性，这是推动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实践写照。

“全面依法治国是国家治理的一场深刻革命”，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必须更好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在法治轨道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

对非公有制经济认识的深化和民营经济的发展壮大，提出了把党和国家对民营经济发展的基本方针政策和实践中的一些有效做法用法律形式确立下来的客观要求。

顺应法治大势，民营经济促进法创下了很多个“第一次”：第一次将“两个毫不动摇”写入法律，第一次明确民营经济的法律地位，第一次在法律中规定“促进民营经济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是国家长期坚持的重大方针政策”。

紧扣时代要求,民营经济促进法积极回应民营企业关切,在公平参与市场竞争、平等使用生产要素、同等受到法律保护等方面作出针对性制度安排。

有民营企业家表示,民营经济促进法“增强了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的法治信心和安全感,有利于为广大民营企业营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发展环境”。

从方针政策到法律条文,党和国家对民营经济的关心爱护从政策层面的“精准施策”上升到法律层面的“刚性保障”。

善于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问题、化解矛盾、协调关系,以法治的稳定性增强发展的确定性,是党领导经济工作、提升经济治理能力和水平的重要经验。

出台《公平竞争审查条例》,填补立法空白、强化刚性约束,细化完善公平竞争审查规则,着力打破地区封锁和行业垄断,为各类经营者公平参与市场竞争营造良好环境;

加快修订反不正当竞争法,针对商业贿赂多发、平台经济领域不当竞争等新情况新问题,进行有针对性的修改完善;

.....

政策引领、法治护航,为包括民营经济在内的各种所

有制经济共同发展创造了良好的政治环境、法治环境、社会环境。

新征程上,注重从党的创新理论中汲取智慧和力量,既立足当下破解突出问题,又着眼长远夯实发展根基,中国一定能够在现代经济大潮中始终保持弄潮儿的角色。

(四)

从管理型到服务型——政府职能转变与企业发展环境良性互动、相互促进,进一步释放中国经济活力。

2024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总结“五个必须统筹”的规律性认识,排在第一位的就是“必须统筹好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的关系,形成既‘放得活’又‘管得住’的经济秩序”。

浙江杭州,深度求索、宇树科技等民营企业厚积薄发、惊艳亮相,以科技创新推动新质生产力蓬勃发展。

杭州何以涌现“六小龙”?

“有求必应,无事不扰”,搭建“需求一窗受理、服务一站供给、发展一帮到底”的全生命周期政务服务体系;

主动上门开展政策宣讲,一对一帮助经营主体申报指导,“我负责阳光雨露,你负责茁壮成长”,为广大企业和人才提供近悦远来的创新创业生态。

政府行为越规范,市场作用就越有效。

“一视同仁”对待各种所有制企业,江苏连云港高新区以铁腕治理改善营商环境,确保企业“谁办都一样,找谁都一样”;

“一张清单”管到底,上海严格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排查清理准入壁垒,保障权利平等、机会平等、规则平等;

“一步到位”协同检查,浙江嘉兴经开区“打包”监管内容,多个部门和专家服务团联合开展“综合查一次”,实施“最多改一次”,为企业实实在在减负。

服务型政府必然是法治政府。政府行为的合法性和规范性越强,治理成本越低,市场效率越高。

有为政府,正是要解决好缺位、越位问题——

做到既有所为,着力矫正市场失灵,规范竞争秩序,使全国统一大市场成为各类经营主体公平竞争的大舞台;又有所不为,尊重和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防止对微观主体活动的不当干预。

持续优化民营经济发展环境、加大对民营经济政策支持力度、强化民营经济发展法治保障、着力推动民营经济实现高质量发展、促进民营经济人士健康成长、持续营造关心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社会氛围……

2023年7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发

展壮大的意见》发布,部署一系列重点任务,旨在优化民营企业发展环境。

进一步转变政府职能,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推动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更好结合,正是贯穿其中的一条主线。

中央编办批复设立民营经济发展局作为国家发展改革委的内设机构,目的就是加强对民营经济发展工作的统筹协调,为民营经济发展营造更优环境。

有为政府,关键就是聚焦经营主体突出关切,做好服务文章,当好“贴心人”。

精准滴灌,帮助民营企业疏通“融资的梗阻”。重庆推出以信用评价为基础的融资增信模式,明确力争2025年全市民营经济贷款余额同比增速达7%左右。

组织协调,引导民营企业翻越“转型的高山”。湖北计划选派200名左右科技人才,帮助中小微企业解决技术难题,培养创新人才,促进科技成果就地转化,推动产业高质量发展。

护航“陪跑”,支持民营企业穿越“出海的惊涛”。上海设立3家国家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中心地方分中心,建设海外知识产权纠纷预警信息平台,帮助企业积极应对海外纠纷。

.....

“有形之手”与“无形之手”相得益彰、同向发力，“有形之手”成为“赋能之手”，助力民营企业强筋健骨，进一步激发民营经济的发展活力和内生动力。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新时代新征程民营经济发展前景广阔、大有可为，广大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大显身手正当其时。”

从实践到理论，从政策引领到法治护航，从管理型到服务型，习近平经济思想指引我国民营经济创造发展传奇、呈现千帆竞发的壮阔图景，不仅生动展现了中国经济巨轮的澎湃动能，更深刻彰显了党的创新理论的强大引领力。

“我们从来都是在风雨洗礼中成长、在历经考验中壮大”，秘诀正在于此。

（来源：《人民日报》2025年5月20日）

为新时代新征程民营经济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法治保障

——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负责人就民营经济促进法答记者问

2025年4月30日,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表决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民营经济促进法》,自2025年5月20日起施行。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负责人就民营经济促进法有关问题回答了记者提问。

问:改革开放以来,我国民营经济的发展取得了历史性成就,在经济社会发展中发挥着重要作用。当前,制定出台民营经济促进法有何重大意义?

答:改革开放以来,在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指引下,我国民营经济从小到大、从弱到强,不断发展壮大,成为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在推动发展、促进创新、增加就业、改善民生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出台一系列重大举措,促进民营经济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在新时代新征程上,民营经济必将肩负更大使命、承担更重责任、发挥更大作用,制定出台民营经济促进法,加强民营经济发展的法治保障,正当其时、十分

必要。

第一,制定出台民营经济促进法,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的重要举措。

2018年11月、2025年2月,习近平总书记两次出席民营企业座谈会并发表重要讲话,鲜明指出新时代新征程民营经济发展前景广阔、大有可为,对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高质量发展作出全面部署,为制定民营经济促进法提供了根本遵循。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就“保证各种所有制经济依法平等使用生产要素、公平参与市场竞争、同等受到法律保护”“支持民营企业发展,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优化民营企业发展环境,依法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等作出一系列决策部署,并将“两个毫不动摇”写入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基本方略。2023年7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意见,从总体要求、持续优化民营经济发展环境、加大对民营经济政策支持力度、强化民营经济发展法治保障、着力推动民营经济实现高质量发展、促进民营经济人士健康成长、持续营造关心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社会氛围、加强组织实施等各方面作出全面部署。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将“制定民营经济促进法”列为重点改革举措。2024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对

出台民营经济促进法提出明确要求。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制定民营经济促进法,将党中央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重大方针政策和重要举措上升为法律规范,巩固改革开放四十多年来民营经济发展成果,充分体现了我们党对民营经济发展理论和实践的一脉相承、与时俱进。

第二,制定出台民营经济促进法,是落实宪法规定,坚持和完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的内在要求。

我国宪法规定:“坚持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的基本经济制度”。同时,明确国家发展非公有制经济的方针,即:“国家保护个体经济、私营经济等非公有制经济的合法的权利和利益。国家鼓励、支持和引导非公有制经济的发展,并对非公有制经济依法实行监督和管理。”制定民营经济促进法,第一次将“毫不动摇巩固和发展公有制经济,毫不动摇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和民营经济人士健康成长”写入法律,第一次明确民营经济的法律地位,第一次明确规定促进民营经济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是国家长期坚持的重大方针政策。民营经济促进法与宪法关于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的规定贯通起来,将支持和保障民营经济发展的法律制度融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具有重大的法治意义。

第三,制定出台民营经济促进法,是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客观需要。

当前,我国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仍然突出,世界百年变局加速演进,民营经济发展在面临新的机遇的同时,也遇到许多困难与挑战。民营经济在市场准入、要素获取、服务供给等方面还存在不少阻碍,民营企业自身创新发展能力也还存在一些薄弱环节。制定民营经济促进法,聚焦民营经济健康发展面临的突出问题,进一步完善相关制度措施,有利于营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民营经济发展环境。同时,通过立法有针对性地完善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制度措施,有利于进一步激发民营经济组织发展内生动力,鼓励、引导广大民营经济组织经营者坚定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建设者、中国式现代化的促进者,发挥民营经济在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中的重要作用。

问:制定出台民营经济促进法既是党中央决策部署,也是社会期待,民营经济促进法的制定过程是怎样的?立法工作遵循哪些原则?

答:贯彻落实党中央部署要求,制定民营经济促进法分别列入全国人大常委会和国务院年度立法工作计划。司法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共同牵头组建了由 17 家中央有

关单位组成的立法起草工作专班,在扎实开展调研论证,广泛听取各方面意见的基础上,研究形成了民营经济促进法草案。2024年10月10日至11月8日,司法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全文公布草案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2024年12月8日,国务院将民营经济促进法草案提请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

全国人大常委会按照工作安排,加快民营经济促进法草案审议进程。2024年12月、2025年2月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十四次会议对草案进行了两次审议。2025年4月,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对草案进行了三次审议并通过了这部法律。其间,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机构将草案印发各省(区、市)人大常委会、中央有关部门、基层立法联系点和部分研究机构等征求意见,通过代表工作信息化平台征求全国人大代表意见。2024年12月25日至2025年1月23日,在中国人大网全文公布民营经济促进法草案,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召开多场座谈会,听取中央国家机关、省级人大常委会、基层立法联系点、全国工商联和行业商协会、全国人大代表、民营企业代表和专家学者的意见;到地方调研,深入听取地方有关部门、企业等各方面意见。

民营经济促进法制定工作,坚持科学立法、民主立法、

依法立法,两次公布草案公开征求意见,通过 54 个立法联系点广泛听取各方面意见建议,特别注重听取各行业、各领域民营企业的意见建议,是坚持和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一次生动实践。

民营经济促进法立法工作注重坚持以下原则:

一是突出思想引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经济思想、习近平法治思想,旗帜鲜明规定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工作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坚持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确保民营经济发展的正确政治方向。

二是坚持平等对待。把党和国家对民营经济平等对待、平等保护的要求用法律制度落实下来,保障各类经济组织享有平等的法律地位、市场机会和发展权利。在鼓励支持民营经济发展的同时,注重规范和引导民营企业依法诚信经营、主动融入国家战略、弘扬企业家精神、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和民营经济人士健康成长。

三是强化法治保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加强民营经济组织及其经营者合法权益保护,依法鼓励、支持、引导民营经济发展,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

的保障作用。

四是注重问题导向。针对民营经济发展中面临的公平竞争、投资融资、科技创新、服务保障、权益保护以及民营经济自身发展存在的问题和薄弱环节,充分吸收改革成果和实践经验,有针对性地细化、完善相关制度措施,并与有关法律规定作好衔接。

问:促进民营经济发展涉及方方面面,民营经济促进法规定了哪些制度举措?

答:民营经济促进法共9章78条,主要规定了以下内容:

一是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指导原则和总体要求。在总则中明确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工作坚持党的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坚持和完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坚持“两个毫不动摇”;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明确规定民营经济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生力军,是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基础,是推动我国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重要力量。明确促进民营经济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是国家长期坚持的重大方针政策;更好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坚持平等对待、公平

竞争、同等保护、共同发展的原则,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

二是保障公平竞争。着力健全、完善民营经济组织公平参与市场竞争的制度机制,把实践中行之有效的政策和做法确定为法律制度。规定市场准入负面清单以外的领域,包括民营经济组织在内的各类经济组织可以依法平等进入;对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定期清理市场准入壁垒、禁止在公共资源交易活动中限制或者排斥民营经济组织等作出规定。

三是优化投融资环境。完善制度措施,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优化民营经济投资融资环境。明确支持民营经济组织参与国家重大战略和重大工程,对引导民营经济投资重点领域、完善融资风险市场化分担机制、提供更高水平投资服务、提升金融服务可获得性和便利度、健全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等作出规定。

四是支持科技创新。鼓励、支持民营经济组织在推动科技创新、培育新质生产力、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中积极发挥作用。明确支持有能力的民营经济组织牵头承担国家重大技术攻关任务,向民营经济组织开放国家重大科研基础设施,对提供技术创新服务、发挥数据赋能作用、加强技术应用与合作、鼓励人才培养使用、强化知识产权保护

等作出规定。

五是注重规范引导。完整、准确、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发展民营经济的方针政策。积极引导广大民营企业家拥护党的领导,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强调发挥民营经济组织中党组织政治引领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推动民营经济组织实现规范治理,完善治理结构和管理制度、规范经营者行为、强化内部监督。同时,对依法规范和引导民营资本健康发展,构建民营经济组织源头防范和治理腐败体制机制,加强廉洁风险防控,规范会计核算、防止财务造假等作出规定。

六是强化服务保障。明确建立畅通有效的政企沟通机制,制定与经营主体生产经营活动密切相关的规范性文件等应当注重听取意见;与有关法律相衔接,明确规定法不溯及既往原则。强化行政执法监督,坚决遏制“乱收费、乱罚款、乱检查、乱查封”等行为。对高效便利办理涉企事项、完善人才激励政策、健全信用修复制度、健全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发挥行业协会商会作用、加强海外综合服务和权益保护等作出规定。

七是加强权益保护。强调民营经济组织及其经营者的的人身权利、财产权利以及经营自主权等合法权益受法律

保护。对规范强制措施,禁止违法实施收费、罚款或摊派财物,规范异地执法行为,规范政府履约践诺,加强账款支付保障等作出规定。

问:如何做好民营经济促进法的贯彻落实工作?

答:制定出台民营经济促进法,是党中央部署的重大立法任务。民营经济促进法既是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一部基础性法律,也是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一部重要法律,做好本法的宣传、贯彻、实施工作,意义重大。

要大力宣传阐释制定出台民营经济促进法的重要意义。阐释民营经济的重要地位,宣传改革开放以来民营经济发展取得的重大成就,阐释民营经济促进法的法治保障作用,充分凝聚社会共识,将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上来,保证法律出台实施的政治效果、法律效果、社会效果。

要不断健全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制度体系。要以民营经济促进法出台实施为契机,统筹推进配套法规制度制定,协调推动各项支持保障举措落实落细,增强法律规范的系统性、整体性、协调性、时效性,确保法律正确有效实施。

(来源:《人民日报》2025年5月1日)

中国式现代化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

何毅亭

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民营经济是主力军；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民营经济是重要力量。在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的关键时期，习近平总书记出席民营企业座谈会并发表重要讲话，彰显了党中央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鲜明立场和坚定决心，为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高质量发展指明了前进方向、注入了强大动力。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表决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营经济促进法》，为民营经济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法治保障。新征程上，有党中央的坚强领导，有民营经济促进法的护航，有良好的政治环境、经济环境、社会环境保驾护航，我国民营经济必将在中国式现代化壮阔征途上绽放新光彩、作出新贡献。

民营经济是伴随改革开放伟大历程、在党和国家方针政策指引下蓬勃发展起来的

生产资料所有制是生产关系的核心，是社会经济制度

的基础,决定着社会的基本性质和发展方向。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我们党深刻总结新中国成立以来正反两方面经验,借鉴世界社会主义历史经验,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不断深化对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这一根本问题的认识,破除所有制问题上传统观念的束缚,实现了从单一的公有制经济向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的转变。从“公有制经济的必要的、有益的补充”到“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再到“两个毫不动摇”,我们党对民营经济的地位和作用、对民营经济发展的方针政策,在认识上不断深化、战略上不断完善、实践上不断丰富,始终体现着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不懈追求。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民营经济发展,在理论和实践上取得一系列与时俱进的重大成果。党的十九大把“两个毫不动摇”写入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基本方略,党的二十大提出“优化民营企业发展环境,依法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围绕“坚持致力于为非公有制经济发展营造良好环境和提供更多机会的方针政策”部署一系列改革举措,标志着党和国家对发展民营经济的规律性认识上升到了新的高度。

在党的方针政策指引下,我国民营经济从小到大、从

弱到强,不断发展壮大。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党和国家围绕完善产权保护制度、弘扬企业家精神、支持民营企业发展、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等出台实施一系列重要法律、重要文件和重大政策,民营经济整体实力、创新能力、市场竞争力明显提升,在高质量发展之路上不断迈上新台阶。从总量规模看,2012年以来登记注册的民营企业占全国企业总量的比重由79.4%提高至92%以上。从整体实力看,民营经济集中了超过80%的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和超过60%的A股上市公司。一批民营科技企业坚持自主创新,取得全球瞩目的科技成果。从发挥作用看,对于我国经济,民营经济贡献了50%以上的税收,60%以上的国内生产总值,70%以上的技术创新成果,80%以上的城镇劳动就业,90%以上的企业数量。民营经济展现出强大的韧性和活力,在稳定增长、促进创新、增加就业、改善民生等方面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已经成为推动我国发展不可或缺的重要力量。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我国非公有制经济,是改革开放以来在中国共产党的方针政策指引下发展起来的,是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开辟出来的一条道路。”改革开放特别是新时代的伟大历程告诉我们: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非公有制经济是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

的重要组成部分，受宪法和法律保护；民营经济是同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社会生产力发展水平相适应的一种所有制形式，支持民营经济发展是党中央的一贯方针，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是党和国家的长久之策，任何否定、诋毁、弱化民营经济的言论和做法都不符合党的大政方针，是错误和有害的；坚持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不动摇，就要坚持“两个毫不动摇”不动摇，就要坚持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高质量发展不动摇。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进程中，着力推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不断迈上新台阶，才能助力中国式现代化行稳致远。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营经济发展的新思想新举措新论断是对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重大创新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立足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战略全局，对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高质量发展发表一系列重要论述，提出一系列新思想、新举措、新论断，在新的历史起点和时代背景下深刻阐明了为什么要发展民营经济、怎样发展民营经济等重大问题，形成内涵丰富、逻辑严密、内在统一的理论体系。

在公有制经济和非公有制经济关系上，强调公有制经济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是党和国家必须坚持和完善的一项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强调把公有制经

济巩固好、发展好，同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不是对立的，而是有机统一的。公有制经济、非公有制经济应该相辅相成、相得益彰，而不是相互排斥、相互抵消。要大力发挥公有制经济在促进共同富裕中的重要作用，同时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

在民营经济发展的基本方针政策上，强调党和国家坚持和完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毫不动摇巩固和发展公有制经济，毫不动摇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党和国家保证各种所有制经济依法平等使用生产要素、公平参与市场竞争、同等受到法律保护，促进各种所有制经济优势互补、共同发展，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健康成长。这些基本方针政策已经纳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体系，将一以贯之坚持和落实，不能变，也不会变。

在民营经济的功能定位上，强调民营经济是我国经济制度的内在要素，是我们党长期执政、团结带领全国人民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重要力量，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是我们自己人。几十年来，关于对民营经济在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中地位和作用的认识、党和国家对民营经济发展的方针政策，我们党理论和实践是一脉相承、与时俱进的。新

征程中,我国民营经济只能壮大、不能弱化,不仅不能“离场”,而且要走向更加广阔的舞台。

在民营经济的作用贡献上,强调我国民营经济已经成为推动我国发展不可或缺的力量,成为创业就业的主要领域、技术创新的重要主体、国家税收的重要来源,为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政府职能转变、农村富余劳动力转移、国际市场开拓等发挥了重要作用。我国经济发展能够创造中国奇迹,民营经济功不可没。希望广大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胸怀报国志、一心谋发展、守法善经营、先富促共富,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在民营经济的政策待遇上,强调要优化民营企业发展环境,破除制约民营企业公平参与市场竞争的制度障碍,依法维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从制度和法律上把对国企民企平等对待的要求落下来,鼓励和支持民营经济和民营企业发展壮大,提振市场预期和信心。要积极发挥民营企业在稳就业、促增收中的重要作用,采取更有效的措施支持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支持平台企业在创造就业、拓展消费、国际竞争中大显身手。

在构建亲清政商关系上,强调“亲”和“清”本质上是干事和干净的关系。对领导干部而言,所谓“亲”,就是要坦荡真诚同民营企业接触交往,特别是在民营企业遇到困难

和问题情况下更要积极作为、靠前服务,对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多关注、多谈心、多引导,帮助解决实际困难。所谓“清”,就是同民营企业家的关系要清白、纯洁,不能有贪心私心,不能以权谋私,不能搞权钱交易。对民营企业家而言,所谓“亲”,就是积极主动同各级党委和政府及部门多沟通多交流,讲真话,说实话,建诤言,满腔热情支持地方发展。所谓“清”,就是要洁身自好、走正道,做到遵纪守法办企业、光明正大搞经营。

在民营企业的发展前景上,强调我国社会生产力将不断跃升,人民生活水平将稳步提高,改革开放将进一步全面深化,特别是教育科技事业快速发展,人才队伍和劳动力资源数量庞大、素质优良,产业体系和基础设施体系配套完善,14亿多人口的超大规模市场潜力巨大,给民营经济发展带来很多新的机遇、提供更大发展空间。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具有多方面显著优势,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不断健全和完善,将为民营经济发展提供更为坚强的保障。新时代新征程民营经济发展前景广阔、大有可为,广大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大显身手正当其时。

在民营经济的根本保障上,强调要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加强民营企业党建工作和民营经济统战工作。要

把构建亲清政商关系落到实处,为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排忧解难,让他们放开手脚,轻装上阵,专心致志搞发展。要加强思想政治引领,引导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正确理解党中央关于“两个毫不动摇”“两个健康”的方针政策,消除顾虑,放下包袱,大胆发展。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营经济发展的新思想、新举措、新论断,既坚持科学社会主义关于生产资料公有制的基本原理,又结合中国实际和时代特征对发展民营经济的一系列重大问题作出了精准阐释,构成习近平经济思想的重要内容,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关于社会所有制理论,是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中国化时代化的重要成果。新时代以来,党的科学理论与伟大实践同频共进,引领我国民营经济发展取得历史性成就,充分彰显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营经济发展的新思想、新举措、新论断的重大理论意义和实践意义。

坚持问题导向和效果导向相统一,扎实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高质量发展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扎扎实实落实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政策措施,是当前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重点工作。凡是党中央定了的就要坚决执行,不能打折扣。”这里最根本的,就是要着眼于解决民营企业反映比较集中的现实问

题,发扬钉钉子精神,一个问题接着一个问题去调查研究,一件事情接着一件事情抓紧去办,干一件成一件,以实干实绩把党和国家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政策措施落地见效。

坚决破除依法平等使用生产要素、公平参与市场竞争的各种障碍。市场准入是经营主体参与经济活动的前提,公平竞争是市场经济的基本原则。目前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遇到的一个主要困难,就是市场准入问题。特别是在跨地区的投资和经营中,有些地方政府在市场准入方面对经营主体经济行为的不当干预、过度干预尚未得到很好解决。这就要进一步完善市场准入制度,全面实施新版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推动“非禁即入”普遍落实。持续促进民间投资发展,完善民营企业参与国家重大项目建设长效机制,持续推进基础设施竞争性领域向各类经营主体公平开放,确保民营企业在市场准入、项目审批、土地使用、融资等方面与国有企业享受同等待遇,支持民营企业积极参与“两重”建设、“两新”工作。

加力解决拖欠民营企业账款问题。从政府、国有企业带头做起,落实责任,切实加快清欠进度。全面实施《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用好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等政策,防止边清边欠、相互拖欠以及拖欠员工薪酬等问题。建立健全防范和化解拖欠民营企业账款长效机制和完善

账款支付保障制度,规范支付行为,强化民营企业回款预期,增强企业经营信心。政府要带头讲诚信,新官理旧账,做到言而有信、诚实守信、增强互信。

认真落实各项纾困政策,进一步构建亲清政商关系。要根据民营企业的实际需求和困难,进一步优化政策措施,提高政策精准度和实效性。深化与民营企业常态化沟通交流,用好民营经济发展综合服务平台,发挥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部际联席会议制度作用,健全问题收集——办理——反馈——跟踪回访闭环机制,加强统筹协调、汇聚工作合力,由点及面帮助民营企业解决更多困难问题,寓政府管理于服务之中,用服务的暖心增强企业的信心。继续下大力气解决民营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加快建立民营企业信用状况综合评价体系,统筹融资信用服务平台建设,提升民营企业融资便利水平,用足用好支持小微企业融资协调机制。

以民营经济促进法出台实施为契机,切实依法保护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合法权益。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民营经济促进法的颁布实施,意味着党和国家对民营经济的关心爱护已经从政策层面的“精准施策”上升到法律层面的“刚性保障”。要全面解读民营经济促进法的法治保障作用,深入阐释民营经济的重要地位,大力宣传改革开

放 40 多年来民营经济发展取得的重大成就,积极营造支持民营经济发展的良好氛围,不断凝聚社会共识,将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的决策部署上来,进一步增强各方面全面实施好法律的自觉性、主动性,不断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能力。从长远看,要加快形成以民营经济促进法为基础、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为支撑的法律制度体系,协调推动各项支持保障举措落实落细,增强法律规范的系统性、协调性、有效性,确保民营经济促进法正确有效实施。

【作者系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原常务副校(院)长,第十三届全国人大社会建设委员会原主任委员;来源:《学习时报》2025 年 5 月 14 日】

推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营经济发展的重要论述

罗永宽 杨 娇

4月30日,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表决通过民营经济促进法,自2025年5月20日起施行。作为我国第一部专门关于民营经济发展的基础性法律,民营经济促进法把党和国家对民营经济发展的基本方针政策和实践中的一些有效做法用法律形式确立下来,充分彰显了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坚定决心,有助于巩固改革成果、回应各方关切,提振发展信心,营造有利于包括民营经济在内的各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的法治环境和社会氛围。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民营经济发展,强调要坚持“两个毫不动摇”“三个没有变”。在《习近平经济文选》第一卷中,不少文章都对民营经济发展作出重要论述。比如,《关于〈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的说明》指出:“公有制经济和非公有制经济都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

部分,都是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基础”;《在民营企业座谈会上的讲话》指出:“我国经济发展能够创造中国奇迹,民营经济功不可没”;《正确认识和把握我国发展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指出:“毫不动摇巩固和发展公有制经济,毫不动摇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健康成长”;等等。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营经济发展的重要论述,坚持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基本原理,总结我们党领导民营经济发展的实践经验,在统筹谋划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的进程中不断深化对民营经济发展的规律性认识,不仅在实践层面为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高质量发展提供了科学指引,也在理论层面实现了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中国化时代化的新飞跃。贯彻落实民营经济促进法,要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营经济发展的重要论述为指引,推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

科学界定了新时代民营经济的本质属性

习近平总书记在《不断开拓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新境界》中指出:“学习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基本原理和方法论,有利于我们掌握科学的经济分析方法,认识经济运动过程,把握社会经济发展规律,提高驾驭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能力,更好回答我国经济发展的理论和实践

问题。”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营经济发展的的重要论述,把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深刻回答了为什么要推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高质量发展的重大问题,为发展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作出了原创性贡献。

马克思在《资本论》中通过从抽象到具体的逻辑分析,既对资本主义制度作出了尖锐批判,又辩证看到了资本“有利于生产力的发展,有利于社会关系的发展,有利于更高级的新形态的各种要素的创造”这一进步意义,还预见了在生产力高度发达的未来社会,作为特定历史范畴的资本也将完成其历史使命。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马克思分析了人类历史发展过程中生产力和分工的不同发展阶段与所有制的关系,指出:“分工的各个不同发展阶段,同时也就是所有制的各种不同形式。”这一论断深刻揭示了生产力发展水平与不同所有制形式之间的内在联系。只有在高度发达的社会化大生产条件下,全社会共同占有生产资料才能得以实现,进而为资本的消亡和私有制的消除创造条件。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我们国家这么大、人口这么多,又处于并将长期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要把经济社会发展搞上去,就要各方面齐心协力来干,众人拾柴火焰高。

公有制经济、非公有制经济应该相辅相成、相得益彰，而不是相互排斥、相互抵消。”公有制经济和非公有制经济都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国有企业和民营企业良性竞争、相互协作、优势互补，符合我国基本国情，能够调动各种所有制经济的积极性，充分发挥各种所有制经济的比较优势，有效激发市场活力、促进市场竞争和创新，形成各种所有制经济优势互补、协同发展的良好局面。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反复强调“两个毫不动摇”，在《不断开拓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新境界》中指出“公有制经济和非公有制经济都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这一重要论断既是对马克思主义所有制理论的丰富与发展，也是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的创新发展；在《在民营企业座谈会上的讲话》中指出“民营经济是我国经济制度的内在要素，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是我们自己人”，这一重要论断阐明了民营经济、民营企业家与社会主义的关系，将民营经济统摄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之中；在《贯彻新发展理念，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中强调“支持民营企业发展”，在《关于〈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的说明》中重申“坚持和落实‘两个毫不动摇’”，进一步

指明了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方向和进路；等等。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营经济发展的重要论述，结合新时代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实际，对民营经济的本质属性作出科学化、时代化阐释，深刻阐明了新时代民营经济在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中的重要作用，深化了对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所有制理论的认识，丰富发展了我国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开拓了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新境界。

对新时代民营经济的使命任务作出定位

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是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的关键时期。民营经济是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生力军，是推动我国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的重要力量。2018年，习近平总书记在《在民营企业座谈会上的讲话》中指出，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新征程中，“我国民营经济只能壮大、不能弱化，不仅不能‘离场’，而且要走向更加广阔的舞台”；今年2月，习近平总书记在民营企业座谈会上嘱咐广大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坚定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建设者、中国式现代化的促进者”。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营经济发展的重要论述，紧紧围绕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这一中心任务，阐明了

新时代新征程我国民营经济在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大局中的使命任务。

走高质量发展之路。高质量发展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首要任务。习近平总书记指出：“高质量发展对民营经济发展提出了更高要求。”企业是经营主体，是引领经济发展和技术创新的重要力量，是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基础。《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意见》对着力推动民营经济实现高质量发展作出重要部署，对于引导民营企业转变发展方式、调整产业结构、转换增长动力，具有重要意义。民营企业要一心谋发展，坚定不移走高质量发展之路，加强自主创新，不断提高企业质量、效益和核心竞争力，专心致志做强做优做大企业，以自身高质量发展助力经济高质量发展。

促进共同富裕。共同富裕是中国式现代化的本质特征，也是中国式现代化区别于西方现代化的显著标志。习近平总书记2020年在江苏考察时强调：“民营企业家富起来以后，要见贤思齐，增强家国情怀、担当社会责任，发挥先富帮后富的作用，积极参与和兴办社会公益事业”；2023年在全国两会上指出：“无论是国有企业还是民营企业，都是促进共同富裕的重要力量，都必须担负促进共同富裕的社会责任”。这些重要论述，深刻揭示了发展民营

经济与实现全体人民共同富裕具有内在的逻辑统一性。企业只有真诚回报社会、切实履行社会责任，才能真正得到社会认可、符合时代发展要求。民营企业家要增强家国情怀，自觉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增强先富带后富、促进共同富裕的责任感和使命感，让现代化建设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

努力稳定就业岗位，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是中国式现代化的重大任务，就业是最基本的民生。习近平总书记在《弘扬企业家精神》中指出：“要努力稳定就业岗位，关心员工健康”；在 2023 年全国两会上指出：“民营企业要在企业内部积极构建和谐劳动关系，推动构建全体员工利益共同体，让企业发展成果更公平惠及全体员工。”民营企业历来是吸纳就业的主力军，贡献了 80% 以上的城镇劳动就业。除了吸纳就业能力强的大型民营企业，广大中小微企业也是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不可忽视的重要力量。当前，国内有效需求不足，重点领域风险隐患仍然较多，新旧动能转换存在阵痛。经济社会发展面临的这些困难挑战，都会不同程度向就业领域传导。民营企业要积极发挥在稳就业、促增收中的重要作用，致力于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助力更好激发人的潜能和创造力，优化人力资源结构，从而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创造有利条件。

件。

拓展国际视野,推动开放发展。开放是中国式现代化的鲜明标识。习近平总书记在《在民营企业座谈会上的讲话》中,要求民营企业“拓展国际视野,增强创新能力和核心竞争力,形成更多具有全球竞争力的世界一流企业”。随着我国日益走近世界舞台中央,我国民营经济的国际竞争力持续提升,在推动开放发展中发挥了越来越重要的作用。民营企业是我国参与国际经贸合作的重要力量,从2019年开始,已成为我国第一大外贸经营主体。随着我国对外开放范围和领域不断扩大,共建“一带一路”成为深受欢迎的国际公共产品和国际合作平台,有助于民营企业更好融入国内国际双循环,不断提高竞争力。民营企业积极参与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中非经贸合作、金砖国家合作等重大国际合作项目,将在推动经济全球化发展和加强国际合作中既发展自己、又造福世界。

做爱国敬业、守法经营、创业创新、回报社会的典范。习近平总书记反复嘱咐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做爱国敬业、守法经营、创业创新、回报社会的典范”。民营企业是伴随改革开放伟大历程蓬勃发展起来的。几十年来,一大批有胆识、勇创新的民营企业家茁壮成长,形成了具有鲜明时代特征、民族特色、世界水准的中国企业家队伍。许

多民营企业家都是创业成功人士,是社会公众人物,对社会有很强的示范效应。民营企业练好内功,特别是提高经营能力、管理水平,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将在促进自身发展的同时回报社会,促进社会发展进步。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营经济发展的重要论述,赋予民营经济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伟大征程中以光荣使命和重要责任,不仅为民营经济的发展指明了方向,更在深层次上明确了民营经济在新时代的战略地位和历史使命。

科学谋划了新时代发展壮大民营经济的实践路径

促进民营经济发展不仅是一个理论问题,更是一个实践问题。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营经济发展的重要论述,深刻回答了我们党在新时代新征程怎样推动民营经济发展,为新时代民营经济健康发展、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根本遵循、指明了前进方向。

践行新发展理念。新发展理念是新时代我国的发展思路、发展方向、发展着力点的集中体现,是管全局、管根本、管长远的导向,同时也集中反映了我们党对新时代做好民营经济工作的规律性认识。贯彻新发展理念是新时代我国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必由之路。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民营企业要践行新发展理念”“企业是经营主体,企业发展内生动力是第一位的”。把这些重要论述落到实处,

民营企业要全面、准确、深入践行新发展理念,坚守主业、做强实业,努力为推动科技创新、培育新质生产力、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推进乡村全面振兴、促进区域协调发展、保障和改善民生等多作贡献。

弘扬企业家精神。企业家精神是企业家群体展现出的综合能力与突出特质的集合,是推动民营经济转型升级、提升竞争力的关键因素。习近平总书记在《弘扬企业家精神》中对新时代企业家精神的价值内涵和实践要求进行了系统阐述,强调企业家“要在爱国、创新、诚信、社会责任和国际视野等方面不断提升自己,努力成为新时代构建新发展格局、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推动高质量发展的生力军”;在今年2月的民营企业座谈会上强调“广大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要满怀创业和报国激情,不断提升理想境界,厚植家国情怀,富而思源、富而思进,弘扬企业家精神,专心致志做强做优做大企业”。这些重要论述,丰富了企业家精神的核心要素和实质内涵,更加凸显了道德价值、社会价值与市场逻辑的交融共生。把这些重要论述落到实处,要引导民营企业家继承和发扬老一辈人艰苦奋斗、敢闯敢干、聚焦实业、做精主业的精神,努力把企业做强做优做大,增强创新能力和核心竞争力,形成更多具有全球竞争力的世界一流企业。

依法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是信用经济、法治经济。破解民营经济发展壮大中遇到的深层次难题,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高质量发展,根本在于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为民营经济的持续健康发展提供法治保障。习近平总书记在《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中强调:“优化民营企业发展环境,依法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在 2023 年全国两会上强调“依法维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从制度和法律上把对国企民企平等对待的要求落下来”。民营经济促进法的颁布施行,必将进一步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要保障民营企业依法平等使用生产要素、依法平等参与市场竞争,进一步取消或削减行政许可,并推动将平等保护贯穿立法、执法、司法全过程、各方面,在法治轨道上推动民营经济健康发展、高质量发展。

构建亲清政商关系。政商关系关乎经济政策落地和经济发展水平。习近平总书记站在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全局的战略高度,提出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为正确处理政府与企业、领导干部与企业家的关系提供了重要遵循。习近平总书记在《毫不动摇坚持我国基本经济制度,推动各种所有制经济健康发展》中,对新型政商关系作出深刻

论述；在《在民营企业座谈会上的讲话》中要求“各级党委和政府要把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的要求落到实处，把支持民营企业发展作为一项重要任务”；在地方考察时反复强调“构建亲清统一的新型政商关系”。构建亲清政商关系，本质是正确处理政府和市场的关系，进一步厘清政府和市场的边界，划定政商交往的“红线”“底线”。把构建亲清政商关系落到实处，各级领导干部要主动俯下身子深入企业，多关注、多谈心、多引导，帮助解决实际困难，既坦荡真诚、真心实意靠前服务，又守住交往底线，防范廉政风险；还要引导民营企业家摒弃“靠关系”的陈旧思维模式，树立“靠本领”挣钱的理念，做到遵纪守法办企业、光明正大搞经营，靠实力取胜，靠技术取胜，贴近市场、提升核心竞争力。

（作者分别系武汉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院长、湖北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中心研究员；来源：《人民日报》2025年5月20日）

报:中央办公厅、中央组织部、中央宣传部
送:省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成员,省人大常委会、省政协领导,
省纪委监委,省委办公厅、省委组织部、省委宣传部
发:各市委宣传部、讲师团,省委金融工委指导督查处,省直机关工委
宣传部、讲师团,省委教育工委组织干部处,省国资委党建工作处
